Canon

EOS 450D

使用說明書

C

Canon

數碼相機

EOS 450D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好本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使用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佳能產品。

EOS 450D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1,220萬像素的影像感應器。本相機具有多種功能，如：可以擴展拍攝意念的相片風格，適用於運動主體的快速、高精確度9點自動對焦，以及適用於初學者及進階使用者的多種拍攝模式。

本相機還採用了EOS綜合除塵系統以清除影像上的塵點，更採用了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以震掉感應器上的灰塵。

請先進行試拍以熟悉本相機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以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了解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清楚地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損壞相機，請閱讀「安全警告」(第186、187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2、13頁)。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有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個人電腦，由此帶來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除作私人用途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所記錄的人物影像及其他影像作其他用途使用。另請注意，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可能禁止拍照，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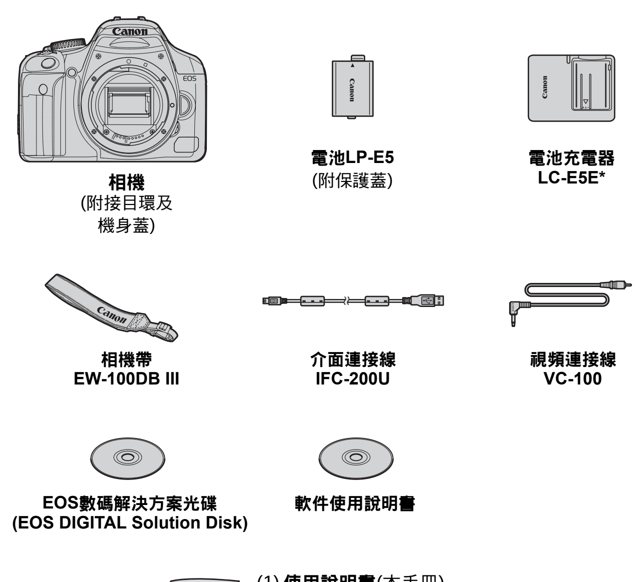


本相機兼容SD記憶卡及SDHC記憶卡。本說明書中會以「記憶卡」表示這些記憶卡。

* **本相機未附帶記憶卡(用以記錄影像)。**請另行購買。

設備清單

開始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遺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繫。



相機
(附接目環及機身蓋)

電池LP-E5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5E*

相機帶
EW-100DB III

介面連接線
IFC-200U

視頻連接線
VC-100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使用說明書

① ② ③

(1) **使用說明書**(本手冊)

(2) **快速指南**

拍攝的快速入門指南。

(3) **光碟指南**

隨機軟件(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指南及軟件使用說明書。

* LC-E5E隨附電源線。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包括鏡頭。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會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設備。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表示主轉盤。

<▲▼><◀▶>：表示<✥>十字鍵。

<SET>：表示設定按鈕。

⏱4、⏱6、⏱16：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以變更功能及變更此設定。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0頁)。

(第**頁)：有關更多資訊的參考頁碼。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解決方案。

：提示警告。

：補充資訊。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設為<ON>。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為說明起見，本說明書使用裝有EF-S18-55mm f/3.5-5.6 IS鏡頭的相機。

章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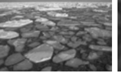
第1章及第2章向初次使用者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目錄

9 自訂相機 151

10 參考 161










內容概覽

拍攝

- **自動拍攝** ➔ **第43頁－第 52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 **連續拍攝** ➔ **第47、50、63 頁** (⏍ 連續拍攝)
- **自拍合照** ➔ **第53頁** (⏲ 自拍)
- **凝固動作**
- **拍攝模糊的動感相片** ➔ **第70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使背景虛化**
- **使背景清晰對焦** ➔ **第72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 ➔ **第78頁** (曝光補償)
- **在低光照條件下拍攝** ➔ **第44、58頁** (閃光燈攝影)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 ➔ **第52頁** (⊠ 閃光燈關閉)
- **夜間拍攝煙火** ➔ **第75頁** (B快門曝光)
- **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 ➔ **第96頁** (即時顯示拍攝)

影像畫質

- **選擇適合主體的相片處理風格** ➔ **第67頁** (選擇相片風格)
- **以大尺寸打印影像** ➔ **第64頁** (◢**L**、▟**L**、RAW)
- **拍攝大量影像** ➔ **第64頁** (◢**S**、▟**S**)











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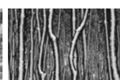
- **更改對焦點** ➔ **第61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
- **拍攝運動主體** ➔ **第50、60頁**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播放

- **在相機上檢視影像** ➔ **第54頁** (播放)
- **快速搜尋相片** ➔ **第124頁** (索引顯示)
- **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 ➔ **第129頁** (影像保護)
-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第130頁** (刪除)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第128頁** (視頻輸出)
- **設定液晶螢幕亮度** ➔ **第109頁** (液晶螢幕亮度)

打印

- **輕鬆打印相片** ➔ **第133頁** (直駁打印)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儀器。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物理撞擊。
- 本相機並不是防水相機，無法在水底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擰乾的濕布擦拭。
- 嚴禁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也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較強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天線。強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汽車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嘗試自行拆開相機。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對於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到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極，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可能造成水氣在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升高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如發生此情況，請從相機上取下鏡頭、記憶卡及電池，直至水氣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如相機長時間不使用，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燥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幾次快門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在暗房或化學實驗室等有腐蝕性化學物品的地方。
- 如相機已經長時間未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其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未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請將相機送交經銷商檢測或自行進行檢測，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的，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若干壞點。壞點總是顯示為黑色或紅色等顏色，這並不是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出現異常，從螢幕上可以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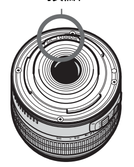
記憶卡

- 記憶卡是精密裝置。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震動，否則可能損壞所記錄的影像。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否則記憶卡上記錄的影像可能會丟失。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否則可能導致其變形而無法使用。
- 請勿將任何液體灑在記憶卡上。
- 請務必將記憶卡存放在盒子中以保護其儲存的資料。
- 請勿彎曲記憶卡或使其受到過度的外力或物理撞擊。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鏡頭電極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裝上鏡頭蓋或將鏡頭按頭朝下方向豎直放置，以免刮擦鏡頭表面及電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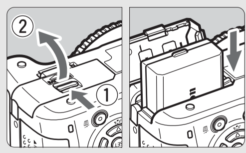


長時間使用須知

如您長時間連續拍攝或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相機可能會發熱。雖然這並非故障，但長時間握持發熱的相機可能會導致皮膚輕微灼傷。

快速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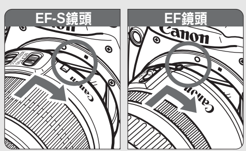
1



插入電池。(第26頁)

要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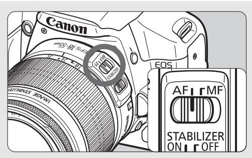
2



安裝鏡頭。(第3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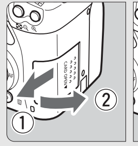
安裝EF-S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相機上的白點標誌對齊。安裝其他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紅點標誌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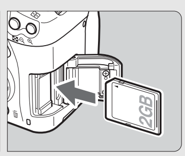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33頁)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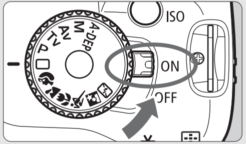




開啟插槽蓋並插入記憶卡。
(第31頁)

將記憶卡標籤一側對著自己插入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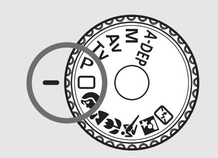
5



將電源開關置於<ON>。(第27頁)

- 液晶螢幕顯示時間/日期設定螢幕時，請參閱第2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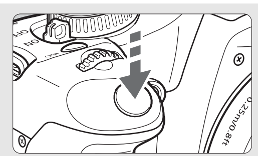
將模式轉盤設為<□> (全自動)。
(第44頁)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7



對主體對焦。(第37頁)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對主體對焦。

8



拍攝相片。(第37頁)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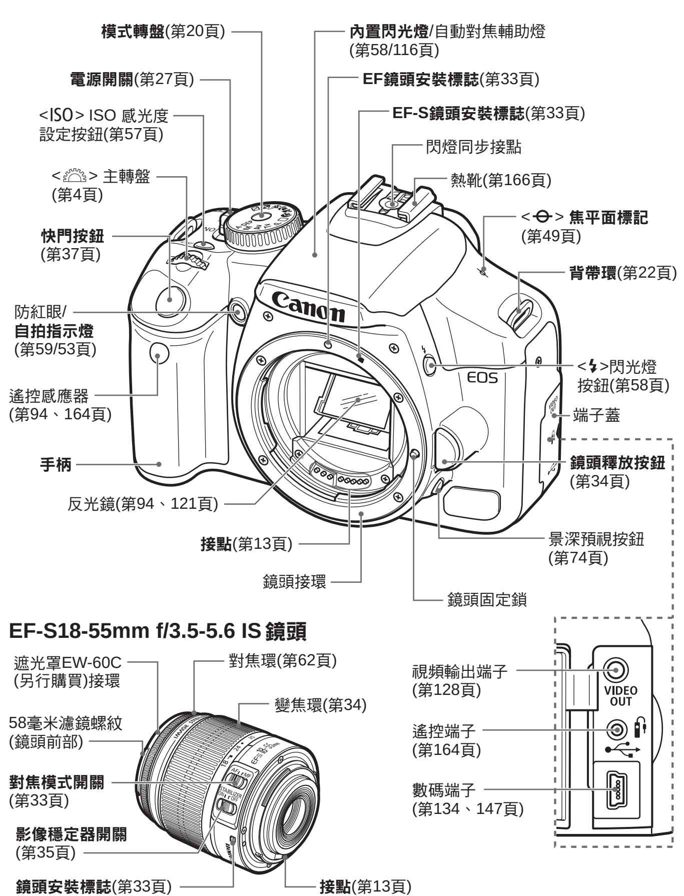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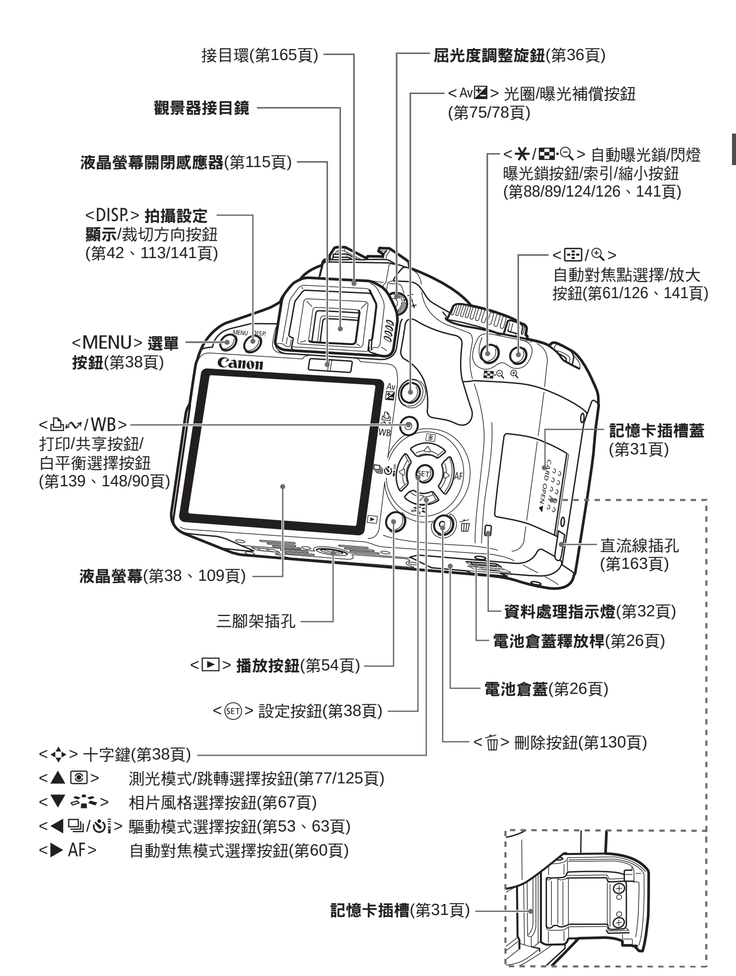
檢視相片。(第108頁)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大約2秒鐘。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54頁)

- 當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拍攝設定會關閉。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130頁)。

部件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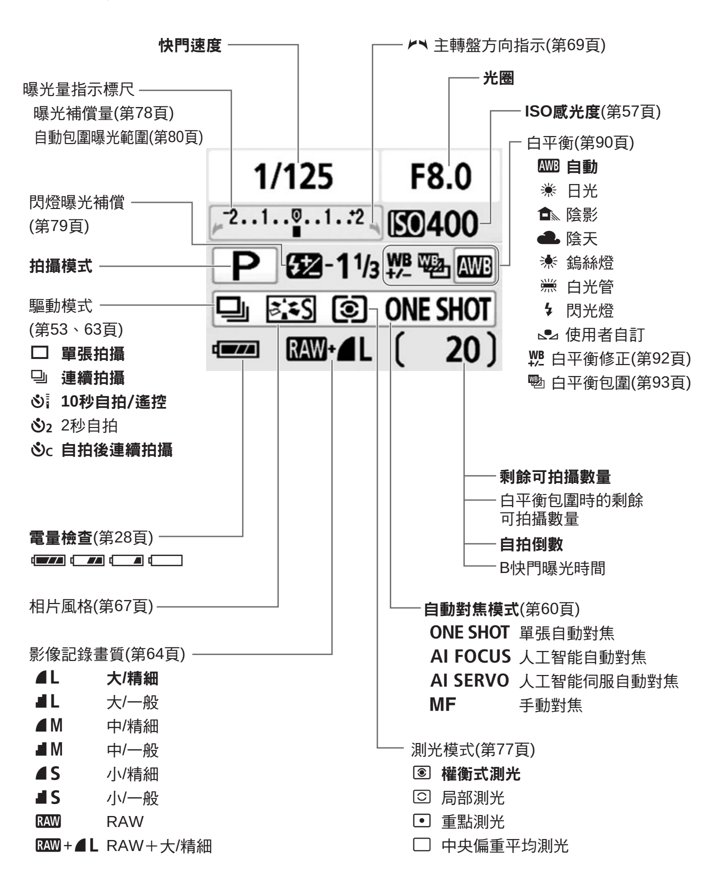
以粗體顯示的名稱表示在「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一節中介紹的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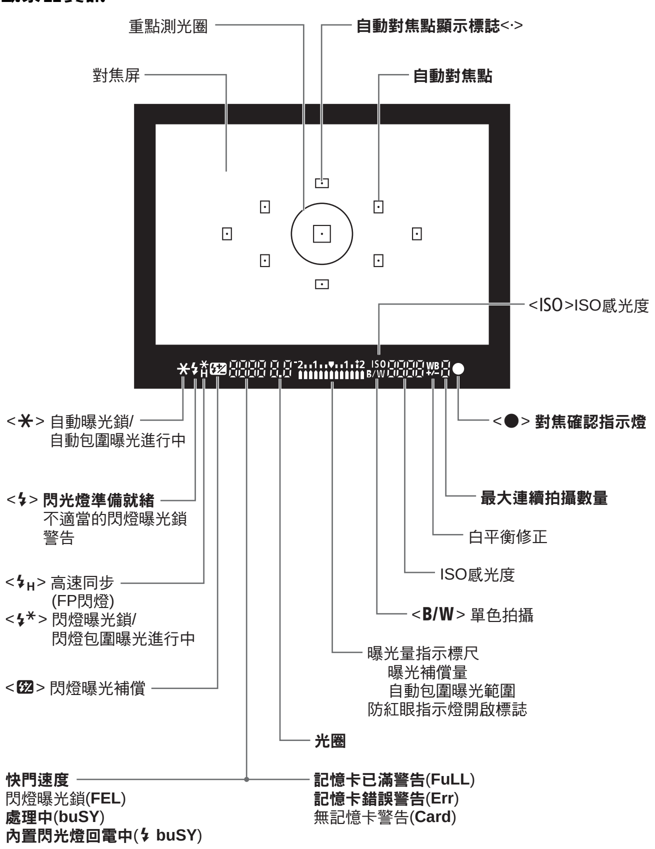
接目環(第165頁)
屈光度調整旋鈕(第36頁)
觀景器接目鏡
<Av> 光圈/曝光補償按鈕 (第75/78頁)
液晶螢幕關閉感應器(第115頁)
<✱/·🔍> 自動曝光鎖/閃燈曝光鎖按鈕/索引/縮小按鈕 (第88/89/124/126、141頁)
<DISP.> 拍攝設定顯示/裁切方向按鈕 (第42、113/141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放大按鈕(第61/126、141頁)
<MENU> 選單按鈕(第38頁)
</WB> 打印/共享按鈕/白平衡選擇按鈕 (第139、148/90頁)
記憶卡插槽蓋 (第31頁)
直流線插孔 (第163頁)
液晶螢幕(第38、109頁)
三腳架插孔
資料處理指示燈(第32頁)
電池倉蓋釋放桿(第26頁)
<▶> 播放按鈕(第54頁)
電池倉蓋(第26頁)
<SET> 設定按鈕(第38頁)
<🗑> 刪除按鈕(第130頁)
<✥> 十字鍵(第38頁)
<▲ > 測光模式/跳轉選擇按鈕(第77/125頁)
<▼ > 相片風格選擇按鈕(第67頁)
<◀ /> 驅動模式選擇按鈕(第53、63頁)
<▶ AF> 自動對焦模式選擇按鈕(第60頁)
記憶卡插槽(第31頁)
Canon
MENU
DISP.
Av
WB
SET
AF
CARD OPEN

拍攝設定顯示



液晶面板上只顯示目前使用的設定。

觀景器資訊



液晶面板上只顯示目前使用的設定。

模式轉盤

模式轉盤分為基本拍攝區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

創意拍攝區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掌握拍攝結果。

P ：程式自動曝光(第56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70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72頁)

M ：手動曝光(第75頁)

A-DEP：自動景深
自動曝光(第76頁)

基本拍攝區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便可完全自動拍攝特定主體。

□ ：**全自動** (第44頁)

影像區域

：人像(第47頁)

：風景(第4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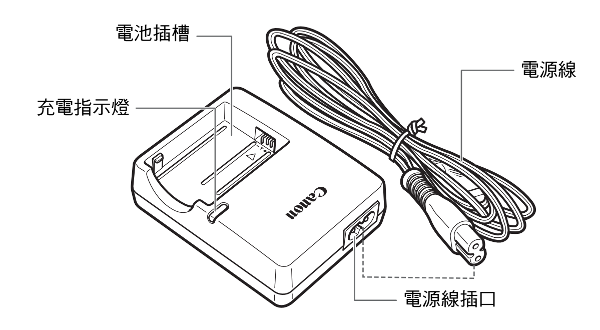
：近攝(第49頁)

：運動(第5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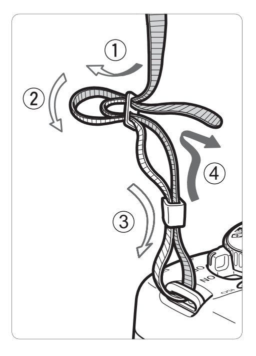
：夜間人像(第51頁)

：閃光燈關閉(第52頁)

電池充電器LC-E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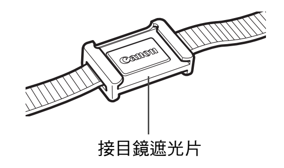


安裝背帶



將背帶一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處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也連接在背帶上。(第16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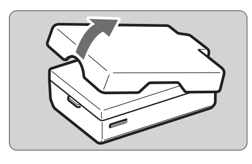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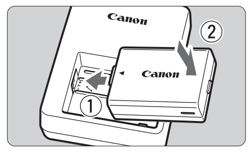
用前準備

本章介紹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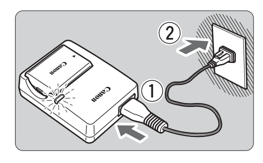
1 取下保護蓋。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牢固地裝上電池。
- 如要移除電池，請按照上述步驟的相反步驟操作。

LC-E5E



3 為電池充電。
LC-E5E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變為橙色。
▶ 電池電量完全充滿以後，充電指示燈會變為綠色。

- **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大約需要2小時。**
  充電所需的時間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充電電量而異。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不使用或存放起來也會逐漸耗盡電量。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拔除充電器。**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也可使用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兼容交流電100-240V 50/60 Hz電源。必要時，請裝上該國市面有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請購買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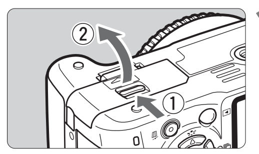


- 請勿為LP-E5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LP-E5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事故，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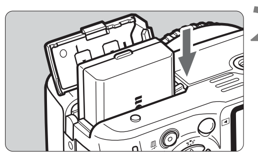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5裝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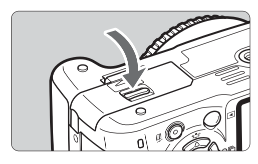
1 開啟電池倉蓋。

- 如箭頭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並開啟倉蓋。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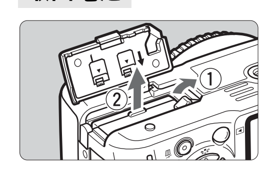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其鎖上。

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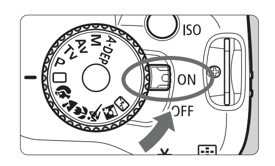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 如箭頭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鎖定桿並取出電池。
- 為避免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保護蓋。

電池倉蓋已開啟時，請勿再次推開，否則可能損壞倉蓋的絞鏈。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並出現日期/時間設定螢幕時，請參閱第29頁以設定日期/時間。



<ON>：相機開啟。

<OFF>：相機關閉，不可操作。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關於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

- 無論將電源開關置於<ON>或<OFF>，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影像感應器清潔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 >圖示。即使影像感應器清潔時，您仍可透過半按快門按鈕(第37頁)以停止影像感應器清潔並拍攝相片。
- 如您連續開啟 / 關閉電源開關 <ON>/<OFF>，< >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關於自動關閉電源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在停止操作30秒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 您可使用選單的 [**自動關閉電源**] 設定變更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109頁)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記錄中...**]將會顯示，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將關閉。

檢查電池電量

電源開關設為<ON>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四種電量的其中一種：

- ：電池電量充足。
- ：電量稍低，但仍有足夠電量。
- ：電量即將耗盡。
- ：請為電池充電。

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73℉	600	500
0℃/32℉	500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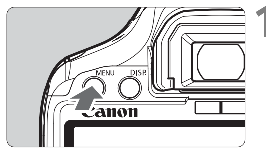
- 以上數字基於充滿電的LP-E5，未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



- 實際拍攝數量因拍攝條件而異，可能會少於以上所示數值。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或只進行自動對焦亦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使用液晶螢幕越多，最多可拍攝數量將會越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使用某些鏡頭可能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縮短電池壽命)。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電池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0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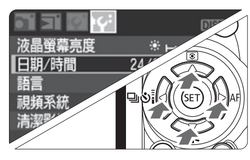
MENU 設定日期及時間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日期/時間後，日期/時間設定螢幕會出現。執行步驟3與4以設定日期/時間。 **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日期/時間。**



1 顯示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在[ꟾ]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ꟾ]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或時間。
- 按下<SET>以顯示 ⬍。
- 按下 <▲▼> 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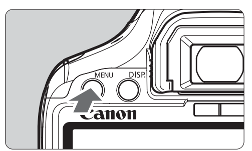
4 結束選單。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會設定。
- 按下 <MENU> 鍵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 在步驟4中按下<SET>時，將會開始日期/時間設定。
- 如您在取下電池後儲存相機或相機電池電量已耗盡，日期/時間會重設。如發生此種情況，請再次設定日期/時間。

MENU 選擇界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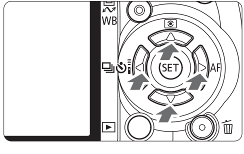
1 顯示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在[ ]設定頁下，選擇[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 ]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 (從上面數第三個項目)，然後按下<(SET)>。



語言

English	Italiano	Čeština
Deutsch	Norsk	Magyar
Français	Svenska	简体中文
Nederlands	Español	繁體中文
Dansk	Ελληνικά	한국어
Português	Русский	日本語
Suomi	Polski	

3 選擇所需的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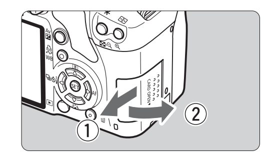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語言，然後按下<(SET)>。
- ▶ 選單語言將會變更。
- 按下 <MENU> 鍵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另行購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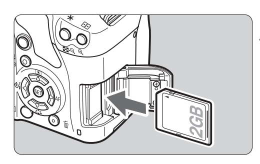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向上以啟用寫入/刪除。

安裝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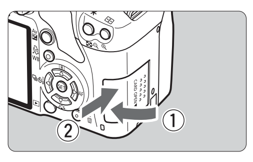
1 開啟插槽蓋。

- 如箭頭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一側對著自己，然後插入記憶卡直至安裝到位。**



3 關閉倉蓋。

- 關閉倉蓋並如箭頭所示方向推動插槽蓋直至其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剩餘可拍攝數量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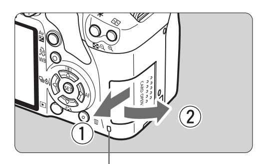


剩餘可拍攝數量



- 剩餘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剩餘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未裝卡釋放快門**]選單選項設定為[**關**]時會避免您忘記插入記憶卡。(第10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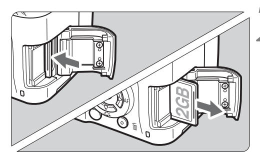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1 開啟插槽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液晶螢幕上沒有顯示「記錄中...」。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插槽蓋。**



2 取出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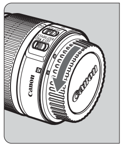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記憶卡會彈出。
- 直接取出記憶卡，然後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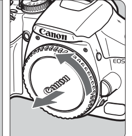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開啟電池倉蓋。**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110頁)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接點。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安裝。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
  如您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個人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格式化記憶卡(第40頁)。記憶卡可能會回復正常。

安裝及移除鏡頭

安裝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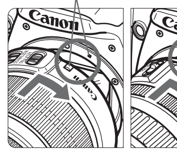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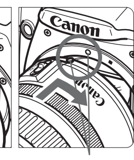


1 取下鏡頭蓋。

- 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取下。

EF-S鏡頭安裝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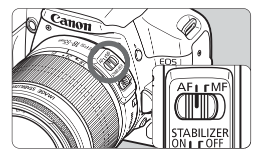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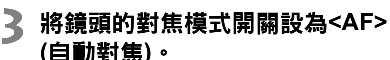


EF鏡頭安裝標誌

2 安裝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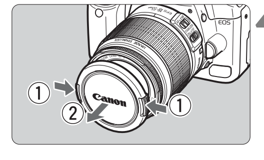
- 將EF-S鏡頭與相機的白色EF-S鏡頭安裝標誌對齊，然後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卡到位。
- 安裝非EF-S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紅色EF鏡頭安裝標誌對齊。





3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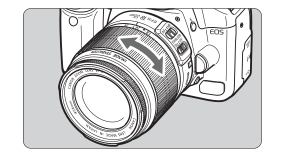


4 取下鏡頭前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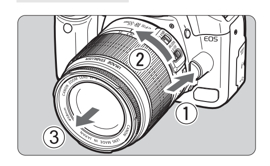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接注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關於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以變焦。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輕微脫焦。

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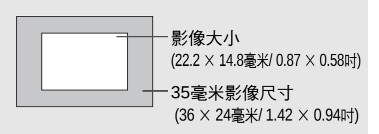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時，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減少灰塵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少的地方進行。
- 存放未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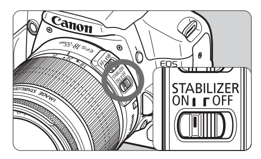
影像換算係數
由於影像大小不足35毫米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1.6倍。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55mm f/3.5-5.6 IS鏡頭為例。

* IS表示影像穩定器。



1 將IS開關置於<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2 半按快門按鈕。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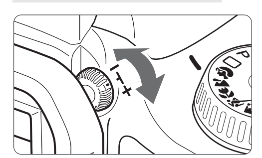
- 影像穩定器對運動主體作用較少。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無法使用影像穩定器。



- 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 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時，您可以將IS開關設為<OFF>以節約電池電量。
- 即使相機安裝於單腳架時仍可啟用影像穩定器。
- 部份IS鏡頭可手動切換IS模式以配合拍攝環境。但，EF-S18-55mm f/3.5-5.6 IS鏡頭會自動切換IS模式。

基本操作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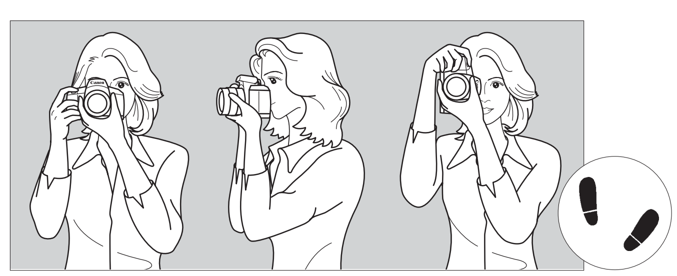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使觀景器中的九個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頭(10種，另行購買)。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握持相機靜止不動以減少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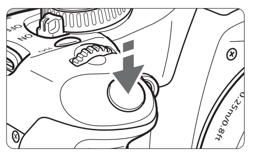
水平拍攝　　垂直拍攝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用右手食指輕輕按下快門按鈕。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注視觀景器。
6. 將一只腳前跨半步，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有關觀看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95頁。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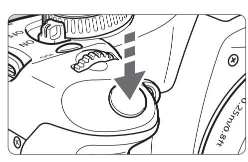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有兩級。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半按

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測光。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在觀景器中。(⏱4)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防止相機震動

在曝光時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相機震動會造成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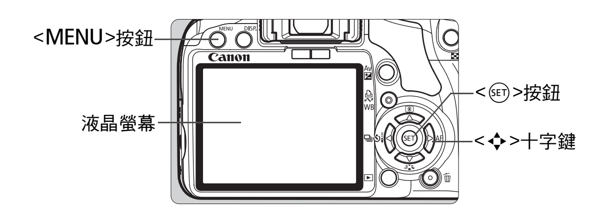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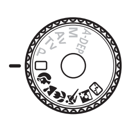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經過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選單顯示、影像播放及影像記錄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選單操作及設定

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可選設定，您可以設定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注視液晶螢幕時，您可以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 按鈕、<✥>十字鍵及<SET>按鈕。



基本拍攝區模式選單螢幕





* **[設定/設定/我的選單] 設定頁不會顯示於全自動及基本拍攝區模式**。
  設定為基本拍攝區模式時，某些選單項目不會顯示。

創意拍攝區模式選單螢幕



選單設定步驟



1 顯示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 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頁。



3 選擇選單項目。

- 按下<▲▼>鍵選擇選單項目，然後按下<(SET)>。



4 選擇設定。

- 按下<▲▼>或<◀▶>鍵選擇設定。(選擇某些設定您需要按下<▲▼>或<◀▶>鍵。)
- 部份選單會以藍色表示目前的設定。



5 設定所需的設定。

- 按下<(SET)>完成設定。

6 結束選單。

- 按下<MENU>鍵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螢幕。
- 選單功能清單在第168頁。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個人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其中沒有需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傳輸至個人電腦。



1 選擇[格式化]。

- 在[ ]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下<(SET)>。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顯示。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 <> 按鈕，透過<✓>勾選[**低階格式化**]核取標記，然後選擇[**確定**]。

關於低階格式化

- 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時，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也可以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記憶卡格式化只變更檔案管理資訊。實際資料並未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這一點。丟棄記憶卡前，請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個人資料洩漏。

顯示於格式化螢幕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顯示的容量小。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液晶螢幕可以顯示拍攝設定螢幕、選單螢幕及影像等。

拍攝設定



- 相機開啟時顯示此螢幕。
- 當您的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關閉感應器會自動關閉液晶螢幕，以防明亮的液晶螢幕干擾您的視野。當您的眼睛離開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又會自動開啟。

- 如下所示顯示選單螢幕或影像時，半按快門按鈕，您即可立即返回拍攝設定螢幕(左圖所示)。
- 按下<DISP.>按鈕開啟或關閉螢幕。



- 當您戴太陽鏡注視觀景器時，液晶螢幕可能不會自動關閉。在這種情況下，按下<DISP.>按鈕關閉螢幕。
- 如靠近光管，液晶螢幕可能會自動關閉。如發生這種情況，請避免靠近光管。

選單



- 按下<MENU>按鈕時會顯示選單。再次按下此按鈕以顯示拍攝設定。

拍攝的影像



- 按下<▶>按鈕時會顯示影像。再次按下此按鈕以顯示拍攝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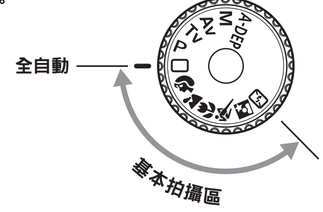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以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以及如何播放影像。

使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只需對準主體並進行拍攝，相機會自動設置所有設定。另外，為避免因錯誤操作而出現劣質影像，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不能變更拍攝設定。使用者無法設定的設定項(自動設定的功能)會以灰色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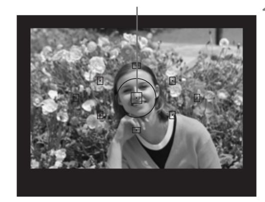




關於自動亮度優化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啟用自動亮度優化以自動調整影像，從而獲得最佳亮度及對比度。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亦會預設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第15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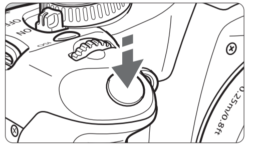
□ 全自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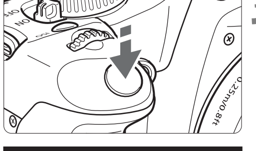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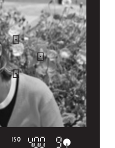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置於<□>。

2 將其中一個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啟用，而通常以覆蓋最近主體的自動對焦點對焦。
-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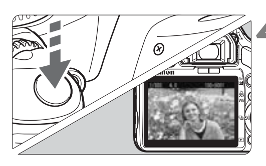






3 對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將進行對焦。
- ▶ 已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促地閃爍紅光。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大約2秒鐘。
- 如內置閃光燈彈起，您可以用手指按下以將其收回。

?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自動對焦點覆蓋主體明暗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162頁)如您距離拍攝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有時候，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閃爍。**
  這表示所有那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只要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閃爍，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也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相機發出提示音時，您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對焦的運動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對主體對焦。**
  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開關設定為<**MF**> (手動對焦)時，相機無法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 **即使是白天，閃光燈仍然彈起。**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會自動彈起，以幫助減少主體上的陰影。

-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為輔助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自動對焦輔助光在大約4米/13.1呎的範圍內有效。

- **使用閃光燈拍出的相片顯得較暗。**
  主體太遠。主體應在距相機5米/16.4呎的範圍內。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黯淡。**
  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在主體上產生陰影。主體與相機的距離應至少保持1米/3.3呎。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取下遮光罩。

□ 全自動拍攝技巧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 (全自動)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以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鎖定也可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 >運動除外)。

拍攝運動主體



在<□> (全自動)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點覆蓋主體，對焦便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拍攝人像

<人像圖示> (人像)模式將虛化背景以突出人物主體。使用人像模式也可使主體的膚色及頭髮顯得比使用<□> (全自動)模式更柔和。



拍攝竅門

-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越好。**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在簡單、深色的背景前，也可更突出主體。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面部對焦。**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閃動紅光。



- 如您按住快門按鈕，便可連續拍攝以獲得不同的姿勢及面部表情。(最快約3.5張/秒)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拍攝風景

使用< > (風景)模式拍攝遼闊的風景、夜景或由近至遠清晰對焦整個風景。綠色及藍色亦會比使用< > (全自動)時更加鮮艷銳利。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其廣角端。這樣可以使近處及遠處的主體都能清晰對焦，其效果比遠攝端更佳。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 **拍攝夜景。**
  由於內置閃光燈將無法使用，此模式同樣適用於夜景。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如要在夜間拍攝人物，請將模式轉盤置於< > (夜間人像)並使用三腳架。(第51頁)



近攝

如您要拍攝近距離的花朵或微小的物體，請使用<(近攝)> (近攝)模式。如要使微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背景可使花朵等更加突出。

- **盡量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近對焦距離。某些鏡頭上有<**0.25m/0.8ft**>等標誌。鏡頭最近對焦距離是從相機上的<⊖> (焦平面)標記至主體的距離。如您距離主體太近，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將會閃光。如您距拍攝主體太近，相片的底部會顯得黯淡，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拍攝運動主體

如要拍攝運動主體，不管是奔跑的兒童還是運動的車輛，請使用< >(運動)模式。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建議使用遠攝鏡頭，以便您從遠處拍攝。

- **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如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可以執行連續拍攝(最多約每秒3.5張)及自動對焦。

在低光照條件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左下角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拍攝夜間人像

要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背景曝光效果，請使用< > (夜間人像) 模式。



拍攝竅門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保持人物主體與相機的距離在5米/16.4呎範圍內。**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人物曝光效果。內置閃光燈的有效距離為距相機5米/16.4呎。

- **同時使用< > (全自動)執行拍攝。**
  由於夜間拍攝容易產生相機震動，建議同時使用< > (全自動)執行拍攝。

如同時使用自拍，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閃爍。

關閉閃光燈

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場所，請使用<⚡̸> (閃光燈關閉)模式。如要獲得燭光效果，此模式在拍攝燭光場景時亦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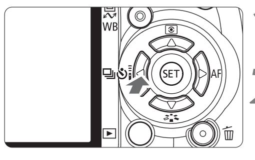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如顯示在觀景器中的數字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低光照條件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內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條件下，人物主體在相片拍攝完成之前不能移動。如曝光時人物移動，相片中的人物就會顯得模糊。

使用自拍



1 按下<◀ 連拍 自拍>按鈕。

2 選擇自拍。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的自拍定時器，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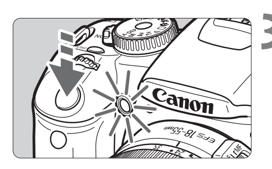
自拍 ：10秒自拍

同樣可使用遙控拍攝。(第164頁)

自拍2 ：2秒自拍★ (第94頁)

自拍C ：10秒自拍加連續拍攝

按下<▲▼> 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影像數量(2張至10張)。



3 拍攝相片。

- 對主體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可在液晶螢幕上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持續亮起，提示音將會更急促。



使用<自拍C>時，因影像記錄畫質及閃光燈而異，多張拍攝時間間隔可能會延遲。



- 執行自拍後，請檢查影像的對焦及曝光是否合適。
- 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不透過觀景器取景，請安裝接目鏡遮光片(第165頁)。如按下快門按鈕時有光線進入觀景器，可能會影響曝光。
- 使用自拍只拍攝自己時，您可以對拍攝位置附近的物件進行對焦鎖定(第46頁)。
- 要在自拍開始後取消自拍，請按下<◀ 連拍 自拍>按鈕。

▶ 影像播放

下面介紹播放影像最簡單的方法。有關影像播放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2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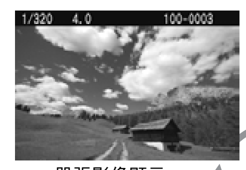
1 播放影像。

- 如您按下<▶>按鈕，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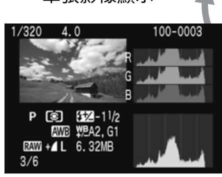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檢視，按下<◀>鍵。
  要從第一張(最先拍攝的)影像開始檢視，按下<▶>鍵。
- 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顯示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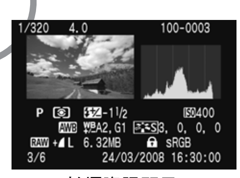
單張影像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影像記錄畫質



直方圖顯示



拍攝資訊顯示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進階拍攝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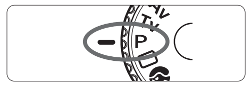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為了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大多數功能是自動設定的，無法變更。在<**P**> (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下，您可以設定各種功能並進行更多創意拍攝。

- 在<**P**> (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下，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獲得標準曝光。
- 基本拍攝區模式與<**P**>的差異在第170頁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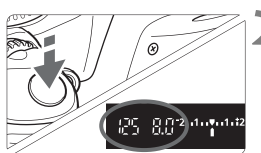
* <**P**>表示程式。
* **AE**表示自動曝光。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自動設定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以獲得良好的主體曝光效果。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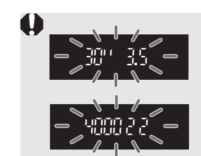


2 拍攝相片。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對主體對焦。
- ▶ 自動設定的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於觀景器中。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拍攝竅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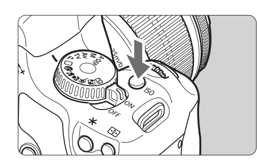
- **變更ISO感光度及使用內置閃光燈。**
  您可以變更ISO感光度(第57頁)或使用內置閃光燈(第58頁)以配合主體及光照條件。在<P>模式中，內置閃光燈不會自動閃光。因此，在低光照條件下，請按下<ϟ> (閃光燈)按鈕以彈起閃光燈。
- **程式可以偏移。(程式偏移)**
  半按快門按鈕後，轉動< >轉盤更改快門速度及光圈設定組合(程式)。拍攝相片後，程式偏移會取消。使用閃光燈時無法使用程式偏移。



如圖所示，在非常暗或非常明亮的光照條件下，半按快門按鈕時，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會閃動。在低光照條件下(**30" 3.5**)，請增大ISO感光度(第57頁)或使用閃光燈(第58頁)。在亮光條件下(**4000 22**)，請減小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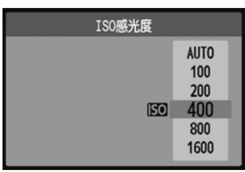
ISO：變更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



1 按下<ISO>按鈕。(⏱6)

▶ [**ISO感光度**]會出現。



2 選擇ISO感光度。

- 轉動 <⌒> 轉盤或按下 <▲▼> 鍵以選擇ISO感光度。
- 您亦可轉動 <⌒> 轉盤時在觀景器中查看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一般(無閃光燈)	閃燈範圍
100/200	天氣晴朗的室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越遠。(第58頁)
400/800	多雲的天空、傍晚	
1600	夜間或黑暗的室內	

關於自動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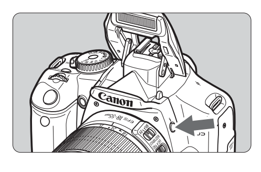
該拍攝模式會根據拍攝模式及環境光照水平在ISO 100-800之間自動設定ISO感光度。使用閃光燈及<**M**> (手動)曝光時設定為ISO 400。半按快門按鈕時，自動設定的ISO感光度會顯示在觀景器及液晶螢幕上。



- 使用高ISO感光度或在高溫條件下拍攝，影像可能會有更大的顆粒感。長時間曝光也可能導致影像出現異常色彩。
- 在[**Ƴ: 自訂功能(C.Fn)**]選單中，如將[**高光色調優先**](第156頁)設為[**1:啟動**]，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200-1600。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室內、低光照或逆光條件下，只需彈起內置閃光燈並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拍攝閃光燈相片。在<P>模式中，快門速度(1/60秒－1/200秒)會自動設定以免產生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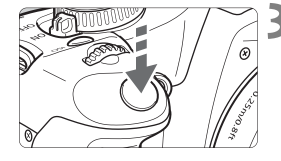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按鈕可隨時拍攝閃光燈相片。
- 閃光燈回電時，觀景器中顯示「⚡**buSY**」，並且液晶螢幕左上部顯示[**BUSY⚡**]。

2 半按快門按鈕。

- 在觀景器中的左下部，檢查<⚡>圖示是否亮起。



3 拍攝相片。

- 對焦以後，如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閃光燈將會閃光進行相片拍攝。

有效閃燈範圍 [大約值，以米/呎為單位]

ISO感光度	EF-S18-55mm f/3.5-5.6 IS	
	廣角：18mm	遠攝：55mm
100	1 - 3.7 / 3.3 - 12.1	1 - 2.3 / 3.3 - 7.5
200	1 - 5.3 / 3.3 - 17.4	1 - 3.3 / 3.3 - 10.8
400/AUTO	1 - 7.4 / 3.3 - 24.3	1 - 4.6 / 3.3 - 15.1
800	1 - 10.5 / 3.3 - 34.4	1 - 6.6 / 3.3 - 21.7
1600	1 - 14.9 / 3.3 - 48.9	1 - 9.3 / 3.3 - 30.5

拍攝竅門

- **如主體太遠，請增大ISO感光度。**
  這會增加閃燈範圍。
- **在亮光條件下，請減小ISO感光度。**
  如觀景器中的曝光設定閃動，請減小ISO感光度。
- **移除鏡頭遮光罩，並使主體與相機的距離保持至少1米/3.3呎。**
  如安裝了鏡頭遮光罩或距離主體太近，相片底部可能會變得較暗。進行重要拍攝活動時，檢查液晶螢幕上的影像，以確保閃燈曝光效果良好(底部不會顯得較暗)。

MENU 使用防紅眼功能

拍攝閃光燈相片前使用防紅眼指示燈可減少紅眼。防紅眼功能在<風景> <閃光燈關閉> <運動>以外的任何拍攝模式中均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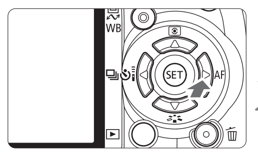
- 在[拍攝1]設定頁下，選擇[**防紅眼功能 開/關**]，然後按下<SET>。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在閃光燈攝影(閃燈攝影)中，半按快門按鈕時，防紅眼指示燈會亮起；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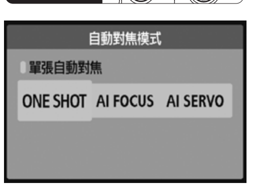


- 主體注視防紅眼指示燈、室內光線充足或相機距離主體較近時，防紅眼功能最為有效。
- 半按快門按鈕時，觀景器底部的顯示會慢慢關閉。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
- 防紅眼功能的效果因主體不同而異。

AF：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更改自動對焦模式以配合不同的拍攝主體，如團體照、動物及運動主體。





1 按下<▶ AF>按鈕。

▶ [**自動對焦模式**]會出現。

2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按下<◀▶>鍵以選擇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SET>。

3 對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用所選的自動對焦模式完成自動對焦。

選擇最佳自動對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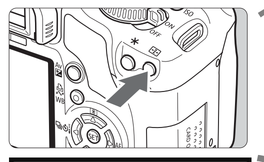
- **單張自動對焦(ONE SHOT)**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實現一次對焦。您亦可重新構圖。

-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AI FOCUS)**
  當您無法決定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或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非常實用。因主體運動而異，相機會自動切換至單張自動對焦或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當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對焦時，相機將發出輕微的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不會亮起。
  * AI表示人工智能。

-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AI SERVO)**
  適用於運動主體。您只要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及曝光設定將會進行連續調整。
  * 即使成功對焦後，也不會發出提示音。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也不會亮起。

⊡ 選擇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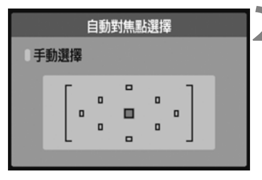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所有自動對焦點都是有效的。一般而言，覆蓋最近主體的自動對焦點會被選擇進行對焦。因此，相機有時可能不會對您想要的主體進行對焦。使用<**P**> (程式自動曝光)、<**Tv**>、<**Av**>及<**M**>模式時，您可以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對想要的主體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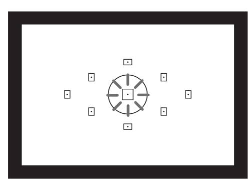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6)

▶ 所選的自動對焦點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亮起時，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將會設定。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鍵選擇自動對焦點。

● 注視觀景器時，您可以透過轉動<主轉盤>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閃動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SET>可以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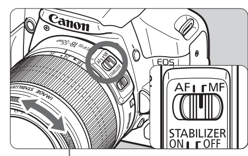
3 對主體對焦。

● 將所選的自動對焦點對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完成對焦。

拍攝竅門

- **近距離拍攝人像時，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並對主體的眼睛對焦。**
  如您首先對眼睛對焦，便可以重新構圖，面部仍會保持清晰。
- **如主體難以對焦，請選擇並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
  在九個自動對焦點中，中央自動對焦點的對焦效果最佳。另，使用f/1.0至f/2.8的大光圈鏡頭時，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可以獲得高精確度的對焦。
-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及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可以更便於對運動主體對焦。**
  首先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如主體離開中央自動對焦點，其他自動對焦點會繼續自動進行跟蹤追焦。

手動對焦



對焦環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2 對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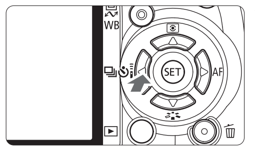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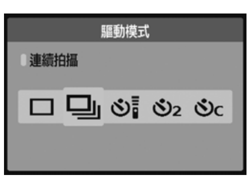
- 如您在手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促閃光，並且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亮起。
- <**AF**>表示自動對焦。<**MF**>表示手動對焦。

連續拍攝★

您每秒最多可以拍攝3.5張相片。適用於拍攝奔向您的小孩並捕捉不同的面部表情。



1 按下<◀ ▭ ⏲>按鈕。



2 選擇<▭>。

- 按下<◀▶>鍵以選擇<▭>，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連續拍攝。

拍攝竅門

- **同時設定配合主體的自動對焦模式。**
  拍攝運動主體：
  設定為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會連續對焦。
  拍攝靜止主體：
  設定為單張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相機只會進行一次對焦。
- **亦可同時使用閃光燈。**
  由於閃光燈需要充電時間，連續拍攝速度會減慢。
- **如觀景器中顯示 「buSY」，請稍等數秒再恢復拍攝。**
  半按快門按鈕且未顯示 「**buSY**」時，您可以重新開始拍攝。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隨拍攝主體及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變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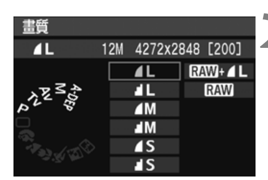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以選擇像素大小(約1,220萬、630萬或340萬像素)及影像畫質。



1 選擇[畫質]。

- 在[ ]設定頁下，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 ▶ [**畫質**]會出現。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各個畫質會顯示相應的百萬像素大小(***M)、以像素表示的影像大小(**** × ****)及最多可拍攝數量[***]，以供您參考。選擇所需畫質，然後按下<SET>。
- 您可以分別為基本拍攝區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設定不同的影像記錄畫質。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RAW 及 RAW+L 不會顯示為選項。**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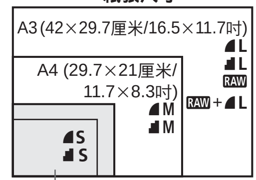
畫質		像素	檔案大小 (約 MB)	可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L	高畫質	約1,220萬像素 (12M)	4.3	460	53
L			2.2	880	880
M	中等畫質	約630萬像素 (6.3M)	2.5	770	770
M			1.3	1470	1470
S	低畫質	約340萬像素 (3.4M)	1.6	1190	1190
S			0.8	2290	2290
RAW	高畫質	約1,220萬像素 (12M)	15.3	120	6
RAW+L			15.3＋ 4 .3	99	4

* 基於使用2GB記憶卡、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的佳能測試標準。

* **檔案大小、最多可拍攝數量及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ISO感光度、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 常見問題

- **我想選擇適合打印紙張尺寸的畫質。**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時請參閱左側圖表。如要裁切影像，建議選擇較高畫質(較多像素)如◢L、▟L、RAW或RAW+◢L。

- **◢與▟有何不同？**

  表示不同壓縮比產生的不同影像畫質。即使像素數量相同，◢影像的畫質會更高。如選擇▟，影像畫質會稍低一些，但記憶卡上可儲存更多影像。

- **實際拍攝的影像數量大於顯示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因拍攝條件而異，您拍攝的影像數量可能會高於顯示的數量。或少於顯示的數量。顯示的可拍攝數量只是一個估計值。

- **相機會顯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嗎？**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顯示於觀景器右側。由於只是0-9單位數指示器，任何大於9的數字只會顯示為「**9**」。請注意，即使相機未安裝記憶卡也會顯示此數值。請勿在相機中無記憶卡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 **何時使用RAW模式？**

  RAW影像需要用個人電腦進行處理。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RAW」及「關於RAW+◢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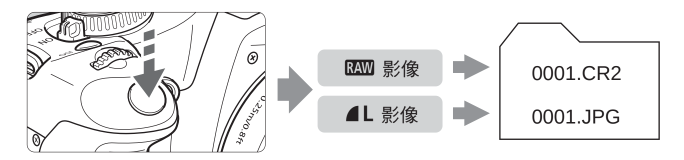
  除RAW外，其他影像都是數碼相機通常使用的JPEG類型。

關於 RAW

RAW 是轉化為 ◢L 或其他影像前的原始資料。雖然 RAW 影像需要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之類的軟件才能顯示於電腦上，但只有使用 RAW 才能靈活進行影像調整。當您想要準確創造自己的藝術風格或拍攝重要的主體時，RAW效果更佳。
例如，使用 RAW 影像，您可以使用隨附的軟件將同一影像建立具有不同相片風格的不同版本。同樣，如您使用錯誤的白平衡(第4章中介紹)拍攝相片，您無需降低影像畫質即可更改白平衡。
請注意，RAW影像不兼容直駁打印或打印指令(DPOF)。

關於 RAW+◢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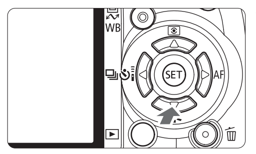
RAW+◢L 拍攝單張相片時會記錄 RAW 及◢L兩張影像。兩張影像均儲存至記憶卡。由於◢L影像記錄為已處理影像，所以您無需使用隨機軟件即可在個人電腦上檢視影像或將影像直接打印出來。使用 RAW+◢L 時，兩張影像以相同的檔案編號存儲在同一個資料夾中。您可以透過影像類型或副檔名來區別。RAW 影像的副檔名為「.CR2」，而◢L 影像的副檔名為「.JPG」。



自動亮度優化(第156頁)不兼容 RAW 及 RAW+◢L影像。

選擇相片風格★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主體的影像效果。



1 按下<▼ >按鈕。

▶ [**相片風格**]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按下<▲▼>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所選的相片風格會應用於拍攝的相片。

相片風格效果

S 標準

影像顯得鮮艷、銳利、清晰。這是一種適用於大多數場景的通用相片風格。

P 肖像

使膚色效果更佳，影像顯得比較柔和、清晰。近攝女生或小孩效果更佳。將模式轉盤設定為<>時，也會自動選擇此相片風格。

您可透過更改[**色調**] (第83頁)以調整膚色。

L 風景

用於拍攝鮮艷藍色、綠色及非常銳利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將模式轉盤設定為<>時，也會自動選擇此相片風格。

中性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個人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用於拍攝自然的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可靠設定(忠實)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個人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在5200K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相機會根據主體色彩調整色度。影像比較暗淡、柔和。

單色

適用於黑白影像。


除使用 RAW 以外，黑白影像無法回復彩色影像。如您想要隨後拍攝彩色相片，請確保已取消[**單色**]設定。選擇[**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B/W**>。

使用者定義1-3

您可以為[**肖像**]、[**風景**]等註冊自己的相片風格(第85頁)。任何未設定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都與標準相片風格相同。

4

更多進階技巧

本章以前一章為基礎，介紹更多創意拍攝方法。

- 本章前半部份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Av**>、<**M**>、<**A-DEP**>模式。除<**A-DEP**>外，所有拍攝模式都可以與第3章中介紹的功能配合使用。
- 本章後半部份自 「更改測光模式」開始介紹調整曝光及相片風格的方法。本章介紹的所有功能也都可以與第3章中介紹的<**P**> (程式自動曝光)模式組合使用。

關於主轉盤方向指示

1/500

F16

-2..1..0..1..+2

與快門速度、光圈設定或曝光補償量一同顯示的方向指示圖示<> 表示您可以轉動主轉盤以調整相應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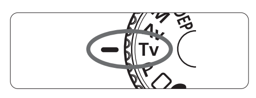
Tv：運動主體拍攝

您可以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捕捉運動主體的瞬間動作，也可以模糊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凝固動作


模糊動作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有關設定快門速度的建議，請參閱「拍攝竅門」。
- 向右轉動 <主轉盤> 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向左轉動設定較低的快門速度。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會以所選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

關於快門速度顯示

液晶螢幕以分數顯示快門速度。但是，觀景器上只顯示分母。另，「**0"5**」表示0.5秒，「**15"**」表示15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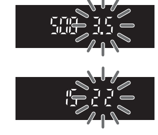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凝固動作或運動主體。**
  使用如1/500秒至1/4000秒的高速快門速度。

- **令奔跑的小孩或動物模糊以給人快速運動的感覺。**
  使用如1/30秒至1/250秒的中等快門速度。透過觀景器跟隨運動主體移動，並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如您使用遠攝鏡頭，請穩固握持鏡頭以免相機震動。

- **如何虛化河流或噴泉。**
  使用1/15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設定快門速度，使觀景器中不會閃爍光圈顯示。**
  如您在顯示光圈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快門速度，光圈顯示也會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光圈範圍，光圈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
  如曝光效果太暗，最低光圈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設定一個較低的快門速度或增大ISO感光度。
  如曝光效果太亮，最高光圈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設定一個較高的快門速度或減小ISO感光度。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光燈輸出會配合自動設定的光圈(自動閃燈曝光)自動設定，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可以將閃燈同步速度設定為30秒至1/200秒。

Av：更改景深

要虛化背景或使遠近物體顯得清晰，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以調整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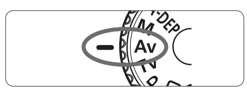
* <**Av**>表示光圈值，即鏡頭內光圈的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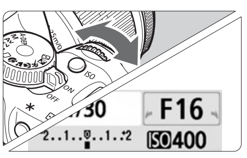
虛化的背景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光圈值越大，景深越大，相片就會顯得越清晰。
- 向右轉動<主轉盤>轉盤會設定更高的f值，向左轉動轉盤會設定更小的f值。

30 16 -2..1..0..1..2 ISO 400 9●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將使用所選的光圈拍攝相片。

關於光圈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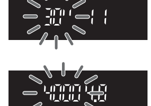
f/數值越大，光圈孔徑將越小。顯示的光圈值會因鏡頭的不同而異。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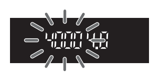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使用高光圈值時，注意在低光照的場景中會發生相機震動。**
  光圈值越高，快門速度越慢。在低光照條件下，快門速度可以長達30秒。在此情況下，請增大ISO感光度並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

- **景深不僅取決於光圈值，還取決於鏡頭與主體的距離。**
  廣角鏡頭的景深較大，所以您無需設定高光圈值即可獲得一張從前景到背景清晰的相片。相反，遠攝鏡頭的景深較小。
  主體距離越近，景深越小。主體越遠，景深越大。

- **設定光圈值以使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不會閃爍。**
  如您在顯示快門速度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光圈值，快門速度顯示也將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快門速度範圍，快門速度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
  如相片太暗，30" (3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以設定較低的光圈值或增大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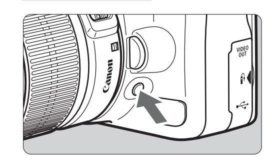


  如相片太亮，4000 (1/400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以設定較高的光圈值或減小ISO感光度。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光燈輸出會配合設定的光圈(自動閃燈曝光)自動設定，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為30秒－1/200秒以配合場景的亮度。
在低光照條件下，拍攝主體用自動閃燈進行曝光，背景用自動設定的低快門速度進行曝光。這樣主體及背景看起來都正常曝光(自動低速閃燈同步)。
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為避免低速同步，請選擇[**自訂功能(C.Fn)**]選單的[**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第154頁)並將其設定為[**1:1/200秒(固定)**]。

景深預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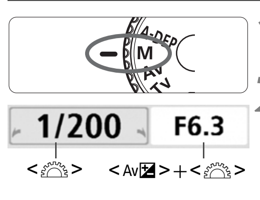
按下景深預視按鈕以縮小光圈至目前光圈設定。您可以透過觀景器檢查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如難以看清景深，請先設定為最小的f值。然後按下景深預視按鈕，向右轉動<主轉盤>轉盤時透過觀景器取景。光圈變小的同時您可以看到景深如何增加。

M：手動曝光

您可以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使用閃光燈時，閃燈曝光將會根據設定的光圈進行自動設定。閃燈同步速度可設定為B快門，或從30秒至1/200秒。

* <M>表示手動。





標準曝光指數

200 6.3 2..1..▼..1..±2 ISO 400 9●

曝光量標記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 >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值，請按住<Av>按鈕並轉動< >轉盤。

3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表示從中間的標準曝光指數起的±2級曝光量。當您更改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時，曝光量標記將會移動。您可以確定要設定的曝光量。

B快門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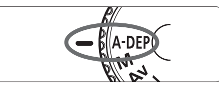
在步驟2中，向左轉動< >轉盤設定<**BULB**>。只要您按住快門按鈕，B快門曝光就會使快門保持開啟。B快門曝光可以用來拍攝煙火等。已用曝光時間會顯示於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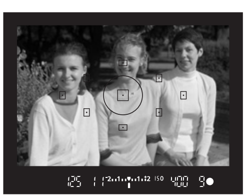
- 由於 B 快門曝光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因此影像會顯得粗糙並有顆粒感。將[**自訂功能(C.Fn)**]選單的[**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第155頁)設定為[**1: 自動**]或[**2: 開**]，便可消除雜訊。
- 自動亮度優化(第156頁)將無法使用。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前景及背景中的物件將會自動納入清晰範圍。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會檢測拍攝主體，獲得所需景深的光圈將會自動設定。
* <A-DEP>表示自動景深。該模式會自動設定景深。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DEP>。**



2 **對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4)
- 所有被閃爍紅光的自動對焦點覆蓋的主體都將納入清晰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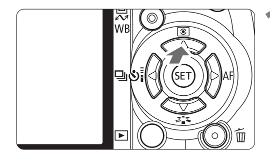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常見問題

- **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閃爍。**
  如快門速度「**30"**」閃爍，則表示主體太暗。請增加ISO感光度。快門速度「**4000**」閃爍，則表示主體太亮。請減小ISO感光度。
- **觀景器中的光圈顯示閃爍。**
  曝光量是正確的，但無法獲得所需的景深。請使用廣角鏡頭或增加與主體之間的距離。
- **已設定低速快門。**
  請使用三腳架。
- **我想使用閃光燈。**
  您可以使用閃光燈，但其效果與<**P**>模式時使用閃光燈的效果相同。無法獲得所需的景深。

更改測光模式★

測光模式是測量主體亮度的方法。一般情況下，建議使用權衡式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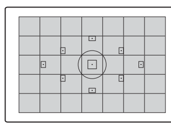
1 按下<▲ >按鈕。

▶ [**測光模式**]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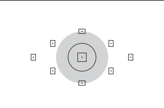
2 選擇測光模式。

- 按下<▲▼> 鍵以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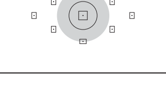
權衡式測光

此模式為通用測光模式，適用於人像及逆光主體。相機會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此測光模式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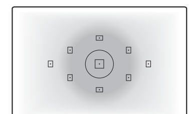
局部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因逆光等而產生背景比主體更亮的情況。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測光區域。



重點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或場景的特定部份進行測光。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測光區域。此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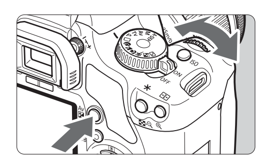
測光偏重於觀景器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此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設定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用於變更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值。您可使影像顯得更亮(增加曝光量)或更暗(減少曝光量)。此功能可以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M**>除外)。關閉相機電源後，曝光補償設定不會自動取消。拍攝完相片後，請將曝光補償重設為零。

設定曝光補償

如曝光(不使用閃光燈)不符合要求，請設定曝光補償。



使曝光變亮

按住<Av±>按鈕並向右轉動<⚙>轉盤。

使曝光變暗

按住<Av±>按鈕並向左轉動<⚙>轉盤。

▶ 如圖所示，曝光量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上。

● 拍攝相片後，按住<Av±>按鈕並轉動<⚙>轉盤將曝光補償重設為零。

使曝光變亮

1/125 F5.6
-2..1..0..1..+2 ISO400

125 5.6 -2..1..0..1..+2 ISO 400 9●

使曝光變暗

1/125 F11
-2..1..0..1..+2 ISO400

125 11 -2..1..0..1..+2 ISO 400 9●



曝光較暗



用曝光補償使其變亮

閃燈曝光補償★

如拍攝主體的閃燈曝光不符合要求，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使用外接EX系列閃光燈時也可以使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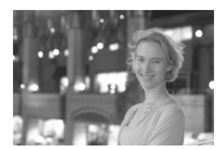


1 選擇[閃燈曝光補償]。

- 在[ ]設定頁下，選擇[**閃燈曝光補償**]，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曝光補償量。

- 要使閃燈曝光變亮，請按下<▶>鍵；要使其變暗，請按下<◀>鍵。
- 閃燈曝光補償量設定完成後，按下<SET>。
- 半按快門按鈕時，液晶螢幕上將會顯示< >圖示及閃燈曝光補償量，而觀景器中將顯示< >圖示。
- 拍攝相片後，執行步驟2將閃燈曝光補償量重設為零。


明亮的閃燈曝光


用閃燈曝光補償使其變暗

如將[**自訂功能(C.Fn)**]選單的[**自動亮度優化**] (第156頁)設為[**0: 啟動**]，曝光補償及閃燈曝光補償的效果可能不明顯。這種情況下，請將其設為[**1: 關閉**]。

MENU 自動包圍曝光★

該功能透過自動更改曝光量，如以下所示拍攝三張不同曝光的影像。然後您可以選擇最佳的曝光量。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AEB)。



標準曝光量



較暗的曝光
(減少曝光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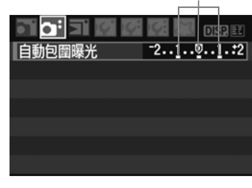
較亮的曝光
(增加曝光量)

1 選擇[自動包圍曝光]。

- 在[ ]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包圍曝光**]，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自動包圍曝光量



- 按下 <◀▶> 鍵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然後按下<SET>。
- 半按快門按鈕時，自動包圍曝光量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執行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取消自動包圍曝光



- 按照步驟 1 及步驟 2 將自動包圍曝光量設為< -2..1..0..1.:2 >。
- 如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或閃光燈準備就緒時，自動包圍曝光設定將自動取消。

拍攝竅門

- **連續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如您在設定<□> (第63頁)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機將按以下次序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單張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按三次快門按鈕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這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按下列次序進行曝光：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曝光補償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以曝光補償量為中間值執行自動包圍曝光。
- **將自動包圍曝光與自拍或無線遙控配合使用。**
  使用自拍或無線遙控時，將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相片。



- 自動包圍曝光不能與閃光燈或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如將[**自訂功能(C.Fn)**]選單的[**自動亮度優化**] (第156頁)設為[**0: 啟動**]，自動包圍曝光的效果可能不明顯。這種情況下，請將其設為 [**1: 關閉**]。

自訂相片風格★

您可調整各個參數如[**銳利度**]及[**對比度**]以自訂相片風格。要查看最後的自訂效果，請試拍幾張。要自訂[**單色**]，請參閱第84頁。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 ]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DISP.>按鈕。
- ▶ 詳細設定螢幕會出現。



3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4 設定參數。

- 按下 <◀▶> 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儲存調整後的參數。相片風格選擇螢幕將會重新顯示。
- ▶ 非預設值的參數設定均顯示為藍色。

參數設定及效果

銳利度

調整影像的銳利度。

要使影像略顯柔和，將銳利度向 0 端調整。距 0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柔和。
要使影像更加清晰，將銳利度向 7 端調整。距 7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清晰。

對比度

調整影像對比度及色彩鮮艷程度。

要降低對比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平淡。
要提高對比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鮮艷。

飽和度

調整影像的色彩飽和度。

要降低色彩飽和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色彩看起來就會越淡。
要增加色彩飽和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色彩看起來就會越飽和。

色調

調整膚色。

要使膚色變紅，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紅。
要使膚色變黃，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黃。

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各種相片風格回復其預設參數設定。

單色調整

使用單色時，除上頁所述的[**銳利度**]及[**對比度**]以外，您還可以設定[**濾鏡效果**]及[**色調效果**]。

濾鏡效果

將濾鏡效果應用於單色影像後，可使白雲及綠樹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紅	藍天顯得深色。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綠	膚色及唇色顯得較好。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將[**對比度**]設為正端可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色調效果

透過應用色調效果，可在此色彩中建立單色影像。這樣可以使影像更加生動。



可選擇以下：**[N:無] [S:褐] [B:藍] [P:紫] [G:綠]**。

註冊相片風格★

您可以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肖像**]或[**風景**]，根據需要調整其參數並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或[**使用者定義3**]中註冊。
您可以建立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設定不同的相片風格，也可以選擇隨附的軟件設定的相片風格。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 ]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按下<DISP.>按鈕。
- ▶ 詳細設定螢幕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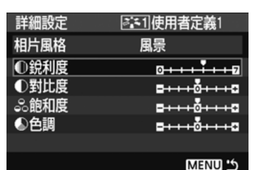
3 按下<(SET)>。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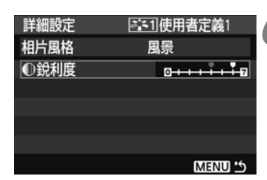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按下<▲▼>鍵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如已使用隨附的軟件設定了相片風格，請在此選擇。



5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6 設定參數。

- 按下 <◀▶> 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82-84頁的「自訂相片風格」。



- 按下<MENU>按鈕註冊新的相片風格。相片風格選擇螢幕將會重新顯示。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 [**使用者定義 ***] 右側。

▶ 對註冊於 [**使用者定義 ***] 中的相片風格設定（不同於預設設定）進行修改後，該相片風格的名稱將顯示為藍色。

如相片風格已在[**使用者定義 ***]中註冊，變更步驟4中的基本相片風格將使已註冊的相片風格參數設定無效。

MENU 設定色彩空間★

色彩空間是指可重現的色彩範圍。使用本相機，您可以將所拍攝影像的色彩空間設為sRGB或Adobe RGB。對於一般影像，建議使用sRGB。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sRGB。



1 選擇[色彩空間]。

- 在[◘•]設定頁下，選擇[**色彩空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色彩空間。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SET)>。

關於Adobe RGB

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他工業用途。如您不熟悉影像處理、Adobe RGB及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 (Exif 2.21)，則不建議使用此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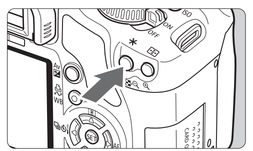
由於這種影像在sRGB個人電腦環境中及不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 (Exif 2.21)的打印機上呈現的色彩飽和度低，因此需要用軟件對影像進行後期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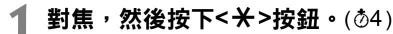
- 色彩空間設為Adobe RGB時，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以「_MG_」開始(首字元為下劃線)。
- ICC色彩描述檔不會加入。ICC色彩描述檔在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中介紹。

✱ 自動曝光鎖★

當對焦區域不同於曝光測光區域，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請使用自動曝光鎖。按下<✱>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1 對焦，然後按下<✱>按鈕。(⏱4)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 ▶ 觀景器中的<✱>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按鈕，將鎖定目前的曝光設定。



2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自動曝光鎖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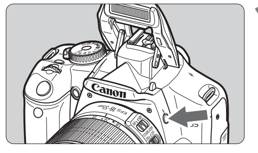
測光模式 (第77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方法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	自動曝光鎖適用於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適用於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 ● ▭	自動曝光鎖適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時，自動曝光鎖適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閃燈曝光鎖★

閃燈曝光鎖會鎖定主體所需區域的閃燈曝光設定。使用外接EX系列閃光燈時也可以使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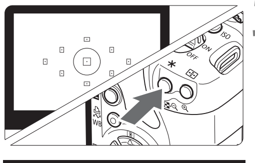
* FE表示閃燈曝光。



1 按下<ϟ>按鈕彈起內置閃光燈。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觀景器以確保<ϟ>圖示亮起。

2 對主體對焦。



3 按下<✱>按鈕。（16）

● 將觀景器中央對準您要鎖定閃燈曝光的主體，然後按下<✱>按鈕。

▶ 閃光燈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在觀景器中，「**FEL**」顯示片刻，<ϟ✱>將會亮起。

● 每次按下<✱>按鈕都將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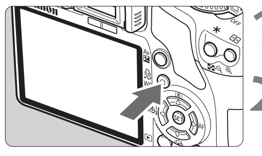
▶ 閃光燈閃光，拍攝相片。



如主體距離過遠且超出閃光燈的有效範圍，<ϟ>圖示將閃爍。請靠近主體並重複步驟2至步驟4。

WB：設定白平衡★

白平衡(WB)可以使白色區域呈現白色。正常情況下<AWB> (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以手動設定白平衡以配合相應的光源條件。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AWB>將自動設定。





1 按下<WB>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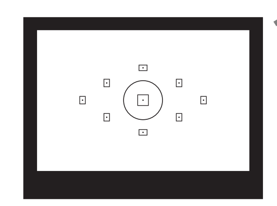
▶ [**白平衡**]會出現。

2 選擇白平衡。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的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所選白平衡 <☀><🏠><☁><☀><▒>顯示的「約****K」(K)為各自的色溫。

自訂白平衡

使用自訂白平衡可以更準確地為特定光源手動設定白平衡。在實際要使用的光源下執行此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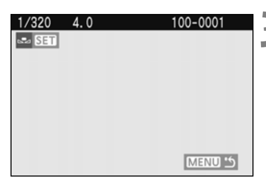
1 拍攝一個白色物件。

- 白色無花紋物件需填滿重點測光圈。
- 手動對焦並為白色物件設定標準曝光。
- 您可以設定任何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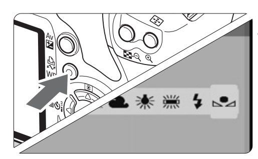
2 選擇[自訂白平衡]。

- 在[ ]設定頁下，選擇[**自訂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 SET (設定)螢幕會出現。



3 匯入白平衡資料。

- 選擇步驟 1 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在出現的對話螢幕上，選擇[**確定**]，資料會匯入。
- 選單再次出現時，按下<MENU> 按鈕以結束選單。



4 選擇自訂白平衡。

- 按下<WB>按鈕。
- 按下<◀▶>鍵以選擇< >，然後按下<(SET)>。



- 如步驟1中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拍攝影像時，如相片風格設定為[**單色**] (第68頁)，則該影像在步驟3中無法選擇。

MENU 白平衡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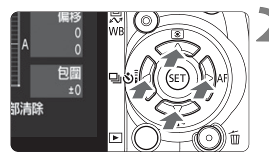
您可以修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每種色彩都可修正為九級的其中一種。
該功能適用於熟悉使用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進階使用者。

白平衡修正



1 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

- 在[ ]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然後按下<(SET)>。
- ▶ 白平衡修正/白平衡包圍螢幕會出現。



2 設定白平衡修正。

- 按下<✥>鍵將「■」標記移至所需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在右上方，「**偏移**」表示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 <DISP.> 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 [**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設定範例：A2、G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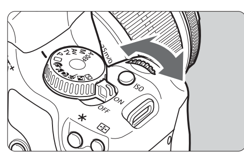




- 在白平衡修正過程中，在觀景器中及液晶螢幕上將顯示<WB+/->。
- 一級藍色/琥珀色修正相當於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計量單位。)

白平衡自動包圍

只要拍攝一次便可同時記錄三張不同色調的影像。在目前白平衡設定的色溫基礎上，影像將進行藍色/琥珀色偏移或洋紅色/綠色偏移包圍。這稱為白平衡包圍(WB-BKT)。白平衡包圍可以設為±3級，以整級為單位調整。



藍色/琥珀色偏移 ±3級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 在步驟2中進行白平衡修正時，如您轉動<⌒>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 ■ ■」(3點)。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藍色/琥珀色包圍，向左轉動設定洋紅色/綠色包圍。

▶ 螢幕右側的「**包圍**」表示包圍方向及包圍量。

- 按下<DISP.>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包圍曝光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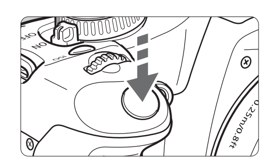
影像將會按照以下次序包圍：1. 標準白平衡、2. 藍色(B)偏移、3.琥珀色(A)偏移，或1.標準白平衡、2.洋紅色(M)偏移、3.綠色(G)偏移。



- 白平衡包圍時，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也將減少至正常數量的三分之一。如將[**自訂功能(C.Fn)**]選單的[**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第155頁)設為[**1: 開**]，白平衡包圍將無法使用。
- 由於每次拍攝將記錄三張影像，因此拍攝後寫入記憶卡的時間較長。
- 「 **BKT**」表示包圍。

防止相機震動★

反光鏡動作引起的相機機械震動會影響使用超遠攝鏡頭或近攝(微距)鏡頭拍攝的影像。這種情況下，反光鏡鎖上非常有效。選擇[**ℹ︎: 自訂功能(C.Fn)**]並將[**反光鏡鎖上**] (第157頁)設為[**1: 啟動**]，可以啟動反光鏡鎖上。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使反光鏡升起。
-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然後反光鏡落回原位。

拍攝竅門

- **將自拍<⏲2>與反光鏡鎖上配合使用。**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反光鏡會鎖上，2秒鐘以後會拍攝相片。
- **遙控拍攝。**
  由於拍攝相片時您無需接觸相機，將遙控拍攝及反光鏡鎖上組合使用可以更好地防止相機震動。使用遙控器RC-5，按下按鈕時，反光鏡鎖上2秒後相機開始拍攝。使用RC-1，將其設為2秒延時，然後進行拍攝。



- 請勿將相機對準太陽拍攝。太陽的熱量會燒焦及損壞快門簾幕。
- 如組合使用B快門曝光、自拍及反光鏡鎖上，請保持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自拍延遲時間＋B快門曝光時間)。在自拍倒數時，如您鬆開快門按鈕，會聽到快門釋放的聲音。但這並非真正的快門釋放(沒有拍攝相片)。



- 即使設為<⧉> (連續拍攝)，單張拍攝仍會啟用。
- 反光鏡鎖上30秒後將自動落回原位。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反光鏡再次鎖上。

5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以在相機的液晶螢幕或個人電腦螢幕上檢視即時影像時執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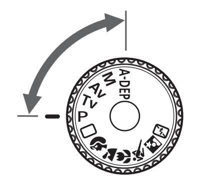
例如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拍攝靜止影像時,此功能非常方便。
如您以握持小型數碼相機的方式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相片模糊。

關於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在個人電腦中安裝隨附的軟件後,可以將相機連接至個人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而非相機觀景器時執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即時顯示拍攝準備★

設定相機以執行即時顯示拍攝。



1 設定拍攝模式。

- 將拍攝模式設為創意拍攝區模式。
- **即時顯示拍攝在基本拍攝區中無法使用。**



2 選擇[即時顯示功能設定]。

- 在 [[icon]]設定頁下，選擇[**即時顯示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3 選擇[即時顯示拍攝]。

- 選擇[**即時顯示拍攝**]，然後按下<(SET)>。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4 結束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5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ET)>。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即時顯示影像會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 如影像太亮，請向右旋轉<[icon]>轉盤。如影像太暗，請向左旋轉<[icon]>轉盤。



- 即時顯示拍攝時，請勿將相機對準太陽。太陽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即時顯示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法使用。(第153頁)
- 在低光照或亮光條件下，即時顯示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影像光源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在要使用的實際光源下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
- 即時顯示影像時，如您將相機指向不同的方向，可能會暫時影響正常亮度，影像可能無法正常顯示。請等待直至影像亮度穩定後再拍攝。
- 如相片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如太陽，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暗。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會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如在低光照條件下將[**ﾘY: 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光亮設定，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色度雜訊。但是，色度雜訊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更加明顯。
- 如將[**ﾘY: 自訂功能(C.Fn)**]的選單[**自動亮度優化**](第156頁)設為[**0: 啟動**]，曝光不足的影像(使用曝光補償設定)可能會顯得比較明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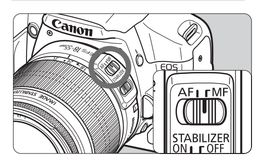


- 如長時間不操作相機，電源會按照[**ﾘY 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自動關閉。(第109頁)如[**ﾘY 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即時顯示拍攝會在30分鐘後自動停止(相機電源保持開啟)。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100%。
- 使用視頻連接線(隨附的)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後，您可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第128頁)

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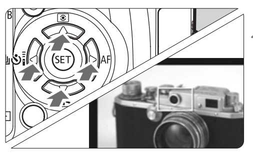
雖然可以使用自動對焦(第102、104頁)，仍建議放大影像並手動對焦以獲得精準對焦。

放大影像以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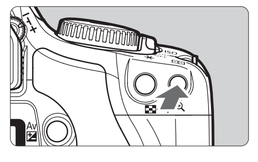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粗略對焦。



2 移動對焦框至所需對焦位置。

- 按下<✣>鍵以移動對焦框。
- 如要移動至中央對焦框，請按下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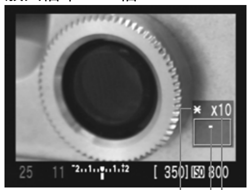


3 放大影像。

- 按下<🔍>按鈕。
- ▶ 對焦框內的區域將放大。
- 每次按下<🔍>按鈕，顯示格式都將變更如下：

→ 5倍 → 10倍 → 全景

放大倍率：10倍



自動曝光鎖

放大的區域

放大倍率

4 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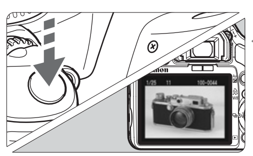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按鈕以返回全景。

拍攝★



1 查看曝光。

- 半按快門按鈕。
- ▶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
- 如您設定曝光補償，影像亮度會相應變更。



2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將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3 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按下<(SET)>。

關於拍攝設定

- <A-DEP>會與使用<P>相同。
- 您可以在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ISO感光度、白平衡及曝光補償。
- 即時顯示拍攝時無法變更相片風格、驅動模式、自動對焦模式及自動對焦點。
- 即時顯示拍攝時，無論目前測光模式設定如何，測光模式均將設為權衡式測光。
- 您可以按下景深預視按鈕以查看景深。
- 連續拍攝時，首次拍攝的曝光設定也將會應用於隨後的拍攝中。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73℉	200	190
0℃/32℉	190	180

- 以上數字基於電量充足的LP-E5電池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
- 使用自動對焦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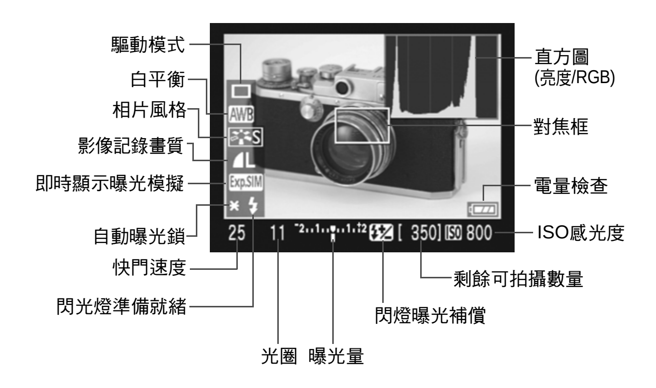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從而減低影像質素。不拍攝影像時請終止即時顯示拍攝。執行長時間曝光前，請暫停即時顯示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時，高溫、高 ISO 感光度或長時間曝光可能會導致拍攝的影像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如在放大影像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符合要求。請返回全景後再拍攝相片。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為紅色。
- 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也會以全景顯示。
- 無法使用超遠攝鏡頭的對焦預設功能。
- 執行即時顯示拍攝時，請勿使用延伸管或TS-E鏡頭，否則會導致異常曝光或意外曝光。
- 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及造型閃燈(使用外接閃光燈)。
- 非佳能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可顯示格線。在[**ᒋ 即時顯示功能設定**]中，將[**顯示格線**]設為[**開**]。
- 您可以變更測光定時器。在[**ᒋ 即時顯示功能設定**]中，設定[**測光定時器**]。
- 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時，會發出像拍攝兩張相片的聲音。但只拍攝一張相片。

關於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鈕，資訊顯示都將會變更。





- <Exp.SIM>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Exp.SIM>閃爍，表示由於光照條件較低或較高，即時顯示影像未以合適的亮度顯示。但是，拍攝的影像會反映曝光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或設定B快門，<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變為灰色。直方圖在低光照或亮光條件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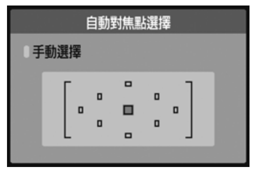
使用自動對焦★



在[**自訂功能(C.Fn)**]下，[**即時顯示拍攝時自動對焦**] (第157頁)設為[**1：快速模式**]或[**2：即時模式**]時，您可以使用自動對焦。快速模式及即時模式使用的自動對焦方法不同。
如要精準對焦，請放大影像並手動對焦。(第98頁)

C.Fn-8-1：快速模式

與使用專用的自動對焦感應器執行自動對焦(第60、61頁)相同。雖然可以快速對焦需要的區域，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設為快速模式，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自動對焦模式設為<ONE SHO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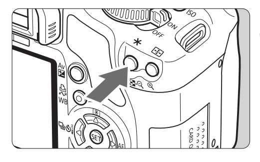
1 選擇要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 開始即時顯示拍攝前，請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按鈕並按下<✥>鍵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入拍攝狀態。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ET>。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選定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
- 對焦框(大邊框)亦會顯示。





3 對主體對焦。

- 將選定的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
- ▶ 成功對焦後，會發出提示音。



4 返回即時顯示影像並執行拍攝。

- 釋放<✱>按鈕後，即時顯示影像會再次顯示。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9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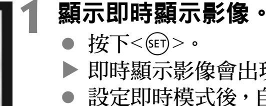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時無法拍攝相片。只可在即時顯示影像時拍攝相片。
- 您可以使用<✣>鍵移動對焦框。如要放大對焦框中的區域，請按下<⊕>按鈕。
- 自動對焦模式可設為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或人工智能自動對焦，但相機返回即時顯示影像顯示(步驟4)時會停止自動對焦，故無法對焦運動主體。
- 如要分別使用自動對焦及自動曝光鎖，請選擇[**C.Fn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第158頁)並將其設為[**1: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 使用快門線RS-60E3 (另行購買)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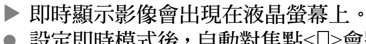
C.Fn-8-2：即時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對焦。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可使用自動對焦，但自動對焦操作用時會比快速模式長。對焦也可能會比使用快速模式時困難。

設為即時模式並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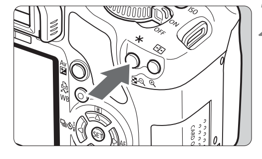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ET>。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設定即時模式後，自動對焦點<□>會顯示。



2 對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按下<✱>按鈕以自動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未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3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99頁)。

關於使用即時模式時的自動對焦點

- 您可以按下<✣>鍵以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相片邊緣)。如要移動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按鈕。
- 如要在自動對焦點放大影像，請按下<🔍>按鈕。



- 如無法對焦放大的影像，請返回全景檢視並使用自動對焦。
- 如影像閃爍，難以對焦，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並在要使用的實際光源下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確保閃爍已停止，然後自動對焦。
- 如在全景檢視時自動對焦，然後放大影像，可能會脫焦。
- 不會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 使用快門線RS-60E3 (另行購買)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功能。

- 對焦會需要一些時間。
- 即使已成功對焦，如再次按下<✱>按鈕，鏡頭會移動以重新對焦。
- 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及完成自動對焦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如要分別使用自動對焦及自動曝光鎖，請選擇[**ǃY: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第158頁)並將其設為[**1: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 全景檢視及放大檢視時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有所不同。

使用即時模式時，以下情況下會無法完成自動對焦：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及色彩單一的表面。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在亮度、色彩或圖案不斷變更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下或影像閃爍時。
- 極小的主體。
- 強反光的主體。
- 遠近主體都覆蓋自動對焦點時，如籠中的動物。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運動，無法保持靜止。
- 接近或遠離相機中的主體。
- 自動對焦用於極端脫焦的主體時。
- 使用柔焦鏡頭拍攝柔焦影像時。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時。

6

便捷功能

便捷功能

MENU 取消提示音

您可以在成功對焦後或執行自拍時避免提示音響起。



在[◘˙]設定頁下，選擇[**提示音**]，然後按下<SET>。選擇[**關**]，然後按下<SET>。

MENU 記憶卡缺卡提醒

避免相機中無記憶卡時執行拍攝。



在[◘˙]設定頁下，選擇[**未裝卡釋放快門**]，然後按下<SET>。選擇[**關**]，然後按下<SET>。

如您在未安裝記憶卡時按下快門按鈕，觀景器中會顯示「**Card**」，您將無法釋放快門。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長度。如設定為[**關**]，則不會顯示影像。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則會保持顯示影像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如您將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按下快門按鈕或執行任何相機操作時，液晶螢幕顯示將會關閉。



在[◘˙]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設定時間，然後按下<SET>。

MENU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為節約電池電量，不操作相機達到設定時間後相機會自動關機。您可以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相機因自動關閉電源關閉時，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或按下以下任何按鈕以喚醒相機：<MENU> <DISP.> <▶> <SET>等。
如設定為[關]，使用者可以自己關閉相機電源或按下<DISP.>按鈕關閉拍攝設定顯示以節省電池電量。如設定為[關]，持續30分鐘不操作相機，液晶螢幕將會自動關閉。按下<DISP.>按鈕可重新打開液晶螢幕。



在[ ]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設定時間，然後按下<SET>。

MENU 設定液晶螢幕亮度

您可調整液晶螢幕的亮度使其更易於查看。



在[ ]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亮度**]，然後按下 <SET>。顯示調整螢幕時，按下<◀▶>鍵調整亮度，然後按下<SET>。

檢查影像曝光時，請避免周圍的光影響檢視的影像。另，建議將液晶螢幕亮度設至調整標尺的中央。

MENU 檔案編號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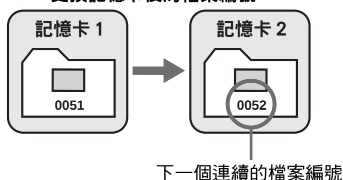
檔案編號類似於菲林的編號。拍攝的影像會獲得一個從0001至9999的連續檔案編號，並存入一個資料夾中。您可以變更指派檔案編號的方法。
檔案編號將以這種格式顯示在個人電腦上：**IMG_0001.JPG**。



在[ ]設定頁下，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下<SET>。繼續執行下列步驟選擇檔案編號方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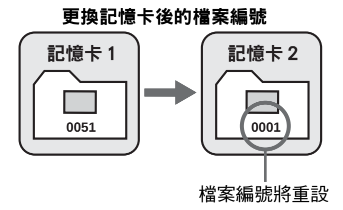
- **[連續編號]：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直至9999，以便您將編號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儲存至個人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
  然而，如更換的記憶卡中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卡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請每次使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更換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 **[自動重設]：更換記憶卡後，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
  每次更換記憶卡後，檔案編號都會從0001重新開始以便您按照記憶卡管理影像。
  然而，如更換的記憶卡中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卡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從0001重新開始檔案編號，請使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更換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檔案編號將重設

- **[手動重設]：您可以隨時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或為一個新資料夾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一個新資料夾，而儲存至此資料夾的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例如，您想將前一天拍攝的影像及當天拍攝的影像儲存至不同的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方便。手動重設後，檔案編號方法會返回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

如資料夾已編號至999，液晶螢幕上將顯示[**資料夾編號已滿**]。如該資料夾儲存的影像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也無法繼續拍攝。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更換記憶卡的訊息。請更換新記憶卡。

對於JPEG及RAW影像，其檔案名稱以「IMG_」開始。JPEG影像檔案名稱的副檔名為「.JPG」，RAW影像檔案名稱的副檔名為「.CR2」。

MENU 影像自動旋轉



垂直的影像會自動旋轉，從而垂直顯示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個人電腦上，而非水平顯示。可以更改該功能的設定。



在[設定]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旋轉**]，然後按下<SET>。請按以下步驟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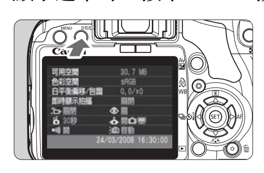
- **[開 相機 電腦]**：垂直影像會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個人電腦上自動旋轉。
- **[開 電腦]**　：垂直影像只在個人電腦上自動旋轉。
- **[關]**　　：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 常見問題

- **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時，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垂直影像只在播放時自動旋轉。
- **設定為[開 相機 電腦]，但播放時影像並未自動旋轉。**
  [**自動旋轉**]設定為[**關**]時拍攝的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另，如鏡頭上仰或者下垂時拍攝垂直影像，則影播放時可能不會自動旋轉。在這種情況下，請參閱第126頁的「旋轉影像」。
-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將設為[開 電腦]後拍攝的影像旋轉。**
  設定為[**開 相機 電腦**]，然後播放影像。影像將會旋轉。
- **垂直影像在個人電腦螢幕上無法自動旋轉。**
  所使用的軟件不兼容影像自動旋轉。請使用相機隨附的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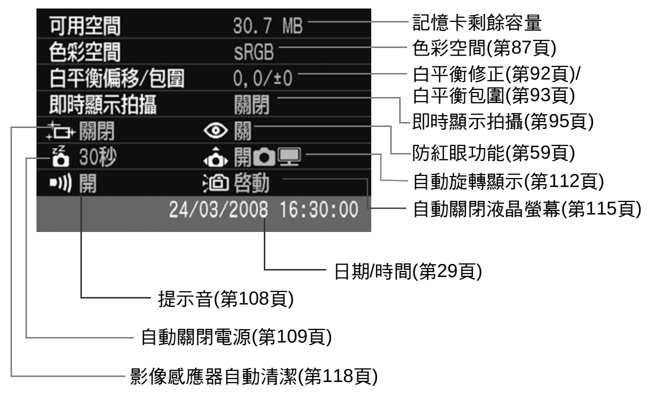
DISP.檢查相機功能設定

顯示選單時，按下<DISP.>按鈕可以顯示相機目前的設定。



- 顯示選單時，按下<DISP.>按鈕可以顯示設定。
- 再次按下<DISP.>按鈕返回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設定顯示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用於將所有相機拍攝設定及自訂功能回復預設設定。此功能在<P>及其他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均可使用。



1 選擇[清除設定]。

- 在[設定]設定頁下，選擇[**清除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所需的設定。

- 要回復拍攝預設設定，請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SET>。
- 要回復自訂功能預設設定，請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C.Fn)**]，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清除相機設定。
- ▶ 設為[**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後，相機將會如下表所示重設。

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選擇
測光模式	◉ (權衡式測光)
驅動模式	□ (單張拍攝)
曝光補償	0 (零)
自動包圍曝光	取消
閃燈曝光補償	0 (零)
即時顯示拍攝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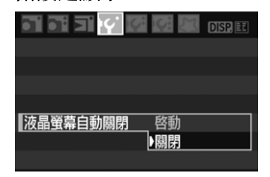
影像設定

畫質	◢L
ISO感光度	自動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
色彩空間	sRGB
白平衡	AWB (自動白平衡)
白平衡修正	取消
白平衡包圍	取消
相片風格	標準

* 自訂白平衡所獲得的白平衡資料(第90頁)及除塵資料(第119頁)將被刪除。

MENU 避免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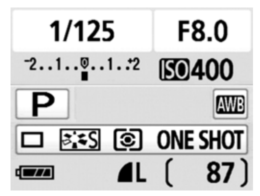
可以防止您的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關閉感應器自動關閉拍攝設定顯示。



選擇[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 在[ƒ]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自動關閉**]，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MENU 變更拍攝設定螢幕顏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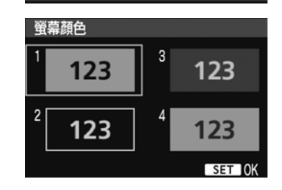


您可以變更拍攝設定螢幕的背景顏色。



選擇[螢幕顏色]。

- 在[ƒ]設定頁下，選擇[**螢幕顏色**]，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顏色，然後按下<(SET)>。
- 結束選單後，選定的顏色會顯示於拍攝設定螢幕。



MENU 閃光燈控制★

您也可使用選單設定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外接閃光燈選單只適用於**可使用相機設定功能的EX系列閃光燈**。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ƒ]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 ▶ 閃光燈控制螢幕會出現。

[閃光燈閃光]



- 正常情況下，請將此設為[**啟動**]。
- **如設為[關閉]，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都不會閃光。**當您只想使用自動對焦輔助光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 [**閃燈模式**]無法選擇。
- 可按照第79頁的介紹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按照下頁的介紹設定[**E-TTL II**]。

- **快門同步**

  正常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 [**前簾同步**]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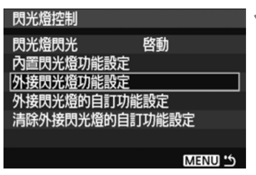
  如設為 [**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曝光結束前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同步速度，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前車燈。使用後簾同步，閃光燈會閃光兩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會進行第一次閃光，曝光結束前會再次閃光。

● **E-TTL II**

使用普通閃燈曝光時，請將其設為[**權衡式測光**]。
如設為[**平均測光**]，閃燈曝光將與外接測光閃光燈一樣平均到整個場景測光。因場景而異，可能需進行閃燈曝光補償，這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設定外接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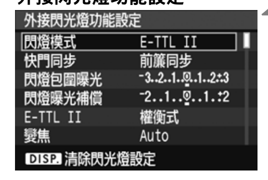
選擇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或[**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有關相機可執行的外接閃光燈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兼容EX系列** (如580EX II)**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請將閃光燈安裝至相機並開啟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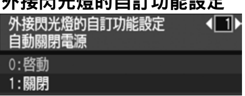
1 選擇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或 [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 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 無法進行的設定會以灰色顯示。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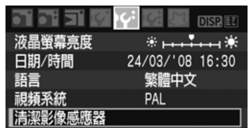
2 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 選擇一個閃光燈功能並根據需要進行設定。設定步驟與設定選單功能相同。
- 在相機的閃光燈功能設定螢幕上，可設定項目、目前設定、閃燈模式設定及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可能顯示不相同。
- 如您按下<DISP.>按鈕以清除閃光燈設定，外接閃光燈設定及內置閃光燈設定都將清除。

MENU 自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當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都會啟用以自動震掉感應器前方的灰塵。正常情況下，您無需注意此操作。但是，您可以隨時執行或關閉清潔影像感應器。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 ]設定頁下，選擇 [**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螢幕將顯示正在清潔影像感應器。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未拍攝相片。



- 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將相機垂直放在桌子或其他平面上。
- 即使重複清潔影像感應器，效果也不會有太多改善。清潔影像感應器剛完成時，[**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選項會暫時無法使用。

關閉自動清潔影像感應器功能

- 在步驟2中，選擇 [**自動清潔**]並將其設為[**關閉**]。
- ▶ 將電源開關設為 <ON> 或 <OFF> 時，清潔影像感應器將不再執行。

MENU 添加除塵資料★

正常情況下，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會清除拍攝影像上大部份可見的灰塵。但是，如仍有可見灰塵，您可將除塵資料加入影像，以隨後刪除塵點。透過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的軟件)使用除塵資料以自動刪除塵點。

準備

- 準備一個白色物件(紙等)。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毫米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並設定對無限遠處(∞)。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檢視鏡頭前端，並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

獲取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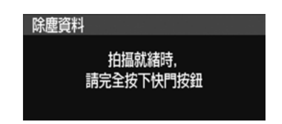
1 選擇[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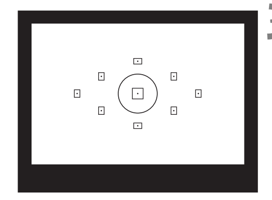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除塵資料**]，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感應器會先自動執行自動清潔，然後會顯示訊息螢幕。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未拍攝相片。









3 拍攝白色物件。

- 在20厘米－30厘米/0.7呎－1.0呎的距離，將無圖案的白色物件對準觀景器並拍攝相片。
- ▶ 相片將以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拍攝，光圈為f/22。
- 因為影像並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獲取資料。
- ▶ 拍攝相片後，相機會開始獲取除塵資料。獲取除塵資料後，將會出現訊息。選擇[**確定**]，選單將會重新顯示。
- 如沒有成功獲取資料，效果訊息將會出現。請按照上一頁中「準備」的步驟操作，然後選擇[**確定**]。再次拍攝相片。

關於除塵資料

除塵資料獲取以後，會被添加到隨後拍攝的所有JPEG及RAW影像上。因此執行重要的拍攝前，請再次獲取除塵資料以將其更新。
關於使用隨機軟件自動清除塵點，請參閱CD-ROM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加入影像的除塵資料非常小，幾乎不會影響影像檔案大小。


請確保使用白色物件，例如一張白紙。如紙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軟件除塵的準確度。

MENU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無法使用自動清潔影像感應器除去的灰塵可用吹氣泵等手動除去。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如需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佳能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清潔感應器前，請將鏡頭從機身移除。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ƒ]設定頁下，選擇 [**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確定]。

手動清潔感應器
反光鏡會升起
請清潔影像感應器
取消
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反光鏡會立即升起，快門將開啟。

4 結束清潔感應器。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



- 對於電源，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 (另行購買)。
- 如您使用電池，請確保將電池電量完全充滿。如安裝了 AA 電池的電池手柄，將無法進行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請勿執行下列任何操作。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及影像感應器可能會受損。**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
  - **開啟電池倉蓋。**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請使用不帶刷子的吹氣泵，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氣泵嘴伸入相機的接環卡口內。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或反光鏡可能會受損。
- 嚴禁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因為高壓氣流會損壞感應器或噴射氣流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

7

影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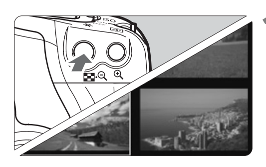
本章介紹檢視影像相關的功能。如第2章「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所述，了解有關影像播放的詳情及如何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您也可以刪除影像。

關於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個人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快速搜尋影像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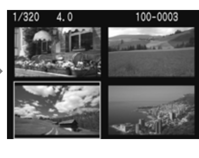


1 開啟索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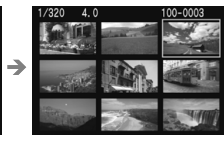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目前所選的影像將高亮顯示在一個藍框中。
- 再次按下<·>按鈕可切換至9張影像索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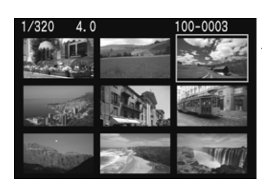


➔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鄰近的影像。
- 按下<✥>鍵以移動藍框選擇其他影像。
- 按下<>按鈕以在全景中顯示選定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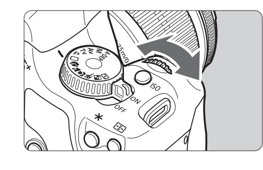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記憶卡包括多張影像時，您可以一次跳轉10張或100張以瀏覽影像。此外，如這些影像不是在同一天拍攝，您可以按拍攝日期跳轉來瀏覽影像。本瀏覽方法稱為跳轉。



1 選擇跳轉方法。

- **在單張影像顯示模式中**，按下<▲>鍵。
- ▶ 螢幕右下方會顯示跳轉方法及目前的影像位置。
- 按下<▲▼>鍵在[**1張/10張/100張/日期**]中選擇跳轉方法，然後按下<SET>。



2 跳轉瀏覽影像。

- 影像播放時，轉動<主轉盤>轉盤。
- ▶ 跳轉顯示將會按所選的跳轉方法進行。
- 有關單張影像瀏覽，請按下<◀▶>鍵。

使用索引顯示時無法跳轉。

⊕/⊖ 放大檢視


放大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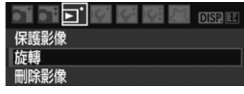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以放大影像。
- 如持續按下<⊕>按鈕，則可將影像放大至10倍。
- 使用<✥>鍵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要結束放大影像，請按下<▶>按鈕。



- 轉動<⌇>轉盤，您無需變更放大倍率便可檢視其他影像。
- 影像拍攝後立即檢視時，無法放大檢視。

旋轉影像



1 選擇[旋轉]。

- 在[▶]設定頁下，選擇[**旋轉**]，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影像並進行旋轉。

- 按下 <◀▶> 鍵以選擇要旋轉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每次按下<SET>，影像都會旋轉。
- 如要旋轉其他影像，請重複以上步驟。
- 如要結束影像旋轉並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影像播放時，如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請將[**自動旋轉**]選單設為[**開** 📷 🖥]。

MENU 自動播放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每張影像顯示約4秒。



1 選擇[自動播放]。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播放**]，然後按下<SET>。
- ▶ 自動播放螢幕會出現。





2 開始自動播放。

- ▶ [**載入影像中...**]顯示幾秒後，將開始自動播放。
- 如要暫停自動播放，請按下<SET>。
- 暫停時，影像左上角將顯示[II]。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自動播放。

3 停止自動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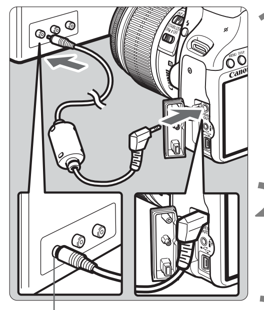
- 如要停止自動播放並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自動播放時，您可以按下<DISP.>按鈕更改顯示格式。
- 暫停時，您可以按下<◀▶>鍵檢視其他影像。
- 自動播放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無法使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使用相機隨附的視頻連接線，您可以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並在電視機螢幕上檢視影像。連接相機與電視機前，請先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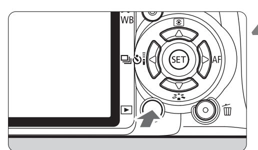
視頻輸入端子

1 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開啟相機的端子蓋。
- 使用視頻連接線(隨附的)將相機的<VIDEO OUT>視頻輸出端子連接至電視機的視頻輸入端子。
- 將連接線插頭完全插入。

2 打開電視機並將電視機的信號輸入設為視頻輸入。

3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4 按下<▶>按鈕。

▶ 影像將顯示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資訊。)

- 完畢後，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關閉電視機，然後拔除視頻連接線。



- 如相機視頻輸出制式與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制式不符，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請使用[**Ý: 視頻系統**]設定正確的視頻輸出制式。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視頻連接線。如您使用其他視頻連接線，影像可能不會顯示。
- 因電視機螢幕而異，影像的某些部份可能被裁掉。

MENU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可防止影像被意外刪除。



1 選擇[保護影像]。

- 在[▶˚]設定頁下，選擇[**保護影像**]，然後按下<(SET)>。
- ▶ 保護設定螢幕將會出現。

影像保護圖示



2 保護影像。

- 按下<◀▶>鍵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被保護時，螢幕上會出現<⊶>圖示。
-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再次按下<(SET)>。<⊶>圖示將消失。
- 如要保護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
- 如要結束影像保護，請按下<MENU>按鈕。選單將會重新顯示。

如格式化記憶卡，保護的影像也會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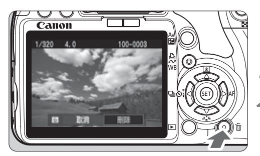
- 影像被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被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第130頁)，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便於您一次過刪除所有不需要的影像。

㓊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擇並刪除影像或一次過刪除所有影像。被保護的影像(第129頁)將不會被刪除。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 RAW+◢L 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刪除單張影像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2 按下<㓊>按鈕。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選單。



3 刪除影像。

▶ 選擇[**刪除**]，然後按下<SET>。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MENU 勾選<√>要整批刪除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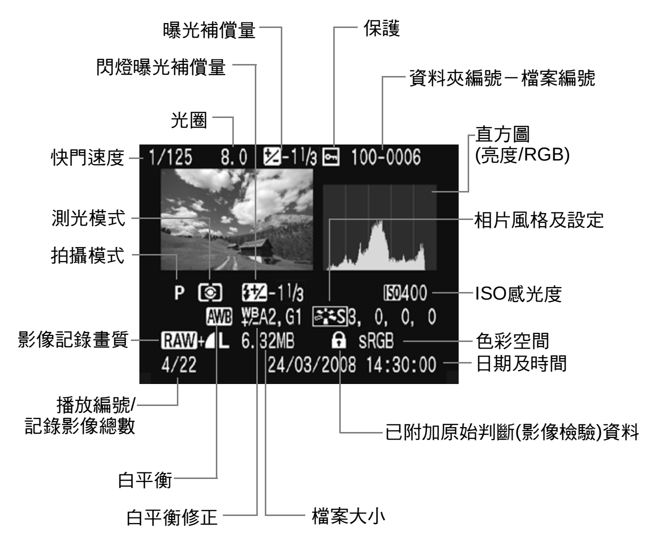
您可勾選要刪除的影像以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在[▶ **刪除影像**]選單上，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使用<▲▼>鍵勾選<√>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㓊>按鈕。

MENU 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 **刪除影像**]選單設為[**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刪除。

拍攝資訊顯示

單張影像播放時按下<DISP.>按鈕，您可以切換到拍攝資訊顯示。以下顯示最詳細的拍攝資訊。



* 使用 RAW+◢L 影像時，可以顯示JPEG檔案大小。

● **關於高光警告**

顯示拍攝資訊時，影像中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將會閃爍。要於曝光過度區域中獲得更多影像細節，請將曝光補償向負方向調整，然後再次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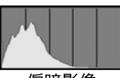
- **關於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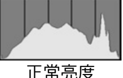
影像亮度直方圖顯示曝光量分佈情況、整體亮度及漸變。RGB直方圖顯示適用於檢查色彩飽和度及漸變情況。使用[▶ **顯示直方圖**]選單可以切換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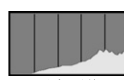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側較暗，右側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像素分佈情況。左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暗。右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亮。如左側像素過多，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丟失；如右側像素過多，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丟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會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色調重現情況。

直方圖範例


偏暗影像


正常亮度


偏亮影像

[RGB]顯示

此直方圖顯示各三原色(RGB即紅、綠、藍)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級(左側較暗，右側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情況。左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暗越不突出。右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亮越突出。如左側像素過多，則相應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右側像素過多，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細節。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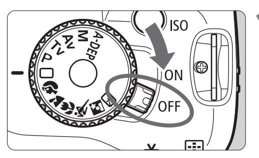
打印影像及傳輸影像至電腦

- **打印**(第134頁)
  您可直接連接相機至打印機並打印記憶卡中的影像。本相機兼容直駁打印的標準「PictBridge」。
  以下網站提供有關佳能相機與各種打印機一起使用的詳細資訊，如使用的紙張類型。
  http://canon.com/pictbridge/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第143頁)
  DPOF(數碼打印指令格式)可讓您按照打印指令(影像選擇、打印份數等)打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以整批打印多張影像或將打印指令交給數碼相片沖印人員。
- **將影像傳輸至個人電腦**(第147頁)
  將相機連接至個人電腦時，您可以操作相機以傳輸記憶卡中的影像。

準備打印

檢視液晶螢幕時，**您可使用本相機執行所有直駁打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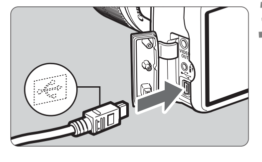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1 將相機電源開關設為<OFF>。

2 設定打印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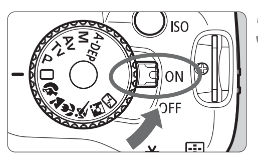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3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相機的< >端子時，連接線插頭的< >圖示必須朝向相機正面。
- 如要連接打印機，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4 開啟打印機。



5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某些型號的打印機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6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顯示，<PictBridge>圖示將出現在左上方以表示相機已連接至打印機。
- ▶ <打印/傳輸>按鈕指示燈將亮起藍色。



- RAW影像不兼容直駁打印。
- 本相機無法與只兼容CP Direct或Bubble Jet Direct的打印機配合使用。
- 請勿使用非本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如在步驟 5 中發出長聲提示音，則表示打印機存在故障。請按照以下步驟查明故障：
  按下<▶>按鈕播放影像，並按以下步驟進行。
  1. 按下<SET>。
  2. 在打印機設定螢幕上選擇[**打印**]。

  液晶螢幕上將顯示錯誤訊息。(第142頁)



- 如相機使用電池供電，請確保電量充足。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最多可打印約6小時。
- 拔除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及打印機。請握住連接線插頭(非電源線)拔出連接線。
- 使用直駁打印時，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 (另行購買)為相機供電。

 打印

螢幕顯示及設定項目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某些設定可能無法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打印機連接圖示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檢查液晶螢幕左上角是否顯示<打印機連接圖示>圖示。
- 按下<◀▶>鍵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按下<SET>。

▶ 打印設定螢幕會出現。

打印設定螢幕



設定打印效果。(第138頁)
設定是否印上日期或檔案編號。
設定打印數量。
設定裁切。(第141頁)
設定紙張尺寸、類型及版面編排。
返回步驟1。
開始打印。

顯示您設定的紙張尺寸、紙張類型及版面編排。

*** 因打印機而異，日期、檔案編號印記及裁切等設定可能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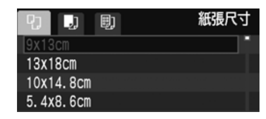


3 選擇[紙張設定]。

- 選擇[**紙張設定**]，然後按下<SET>。

▶ 紙張設定螢幕會出現。

設定紙張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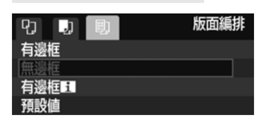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尺寸，然後按下<(SET)>。
- ▶ 紙張類型螢幕會出現。

設定紙張類型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類型，然後按下<(SET)>。
- 使用佳能打印機及佳能打印紙時，請閱讀打印機使用手冊以查看可使用的紙張類型。
- ▶ 版面編排螢幕會出現。

設定版面編排



- 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下<(SET)>。
- ▶ 打印設定螢幕會重新顯示。

有邊框	相片四周加白邊框。
無邊框	相片四周無白邊框。如您的打印機不支援無邊框打印，則相片四周有邊框。
有邊框 i	拍攝資訊*會打印至9×13cm及較大尺寸的相片邊框上。
xx頁配置	選擇在每頁上打印2、4、8、9、16或20張影像。
20頁配置 i **35頁配置**	在A4或Letter尺寸紙張上，將按DPOF指令打印20或35張影像的縮圖。 • [**20頁配置 i**]將會印有拍攝資訊*。
預設值	版面編排會因打印機類型或打印機設定而異。

* Exif資料會印有相機名稱、鏡頭名稱、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量、ISO感光度、白平衡等。



4 設定打印效果。

- 根據需要設定。如您不需要設定任何打印效果，請進入步驟5。
- 選擇右上角的選項，然後按下 <(SET)>。選擇所需的打印效果，然後按下<(SET)>。
- 如<DISP.>旁顯示<圖>圖示，您亦可調整打印效果。(第140頁)

打印效果	內容
關	與設定打印效果為「開」相同。不會執行自動修正。
開	影像將根據打印機的標準色彩打印。影像的Exif資料用以執行自動修正。
鮮艷	影像將使用較高的色彩飽和度打印，以產生更加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NR	打印前會減少影像的雜訊。
B/W 黑/白	用純黑色進行黑白打印。
B/W 冷色調	以冷色調的偏藍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B/W 暖色調	以暖色調的偏黃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自動調整色彩	以實際色彩及對比度打印影像。自動色彩調整將不會應用。
手動調整色彩	打印效果與「自動調整色彩」設定相同。但是與「自動調整色彩」相比，該設定可對打印做更細微的調整。
預設值	打印效果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螢幕顯示可能因打印機型號而異。**

*** 變更打印效果時，此變更會反映於左上角顯示的影像上。請注意，顯示的影像只是大概，打印的影像可能與顯示的影像略有不同。此功能也適用於第140頁上的[亮度]及[調整色階]。**



5 設定日期及檔案編號印記。

- 根據需要設定。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6 設定打印張數。

- 根據需要設定。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打印張數，然後按下<(SET)>。



7 開始打印。

- 選擇[**打印**]，然後按下<(SET)>。
- ▶ <⎙∿> 按鈕的藍色指示燈將閃爍，影像開始打印。



- 如要使用簡易打印中的相同設定打印其他影像，請選擇影像並按下亮起藍色的<⎙∿>按鈕。裁切功能並不會應用於打印一張簡易影像。
- 有關影像裁切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41頁。
- 打印效果及其他選項的[**預設值**]設定為打印機製造商出廠時的預設設定。如要了解[**預設值**]設定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因影像檔案大小及影像記錄畫質而異，選擇[**打印**]後，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才可開始打印。這也適用於影像傾斜修正。(第141頁)
- 如要停止打印，請在顯示[**停止**]時，按下<(SET)>，然後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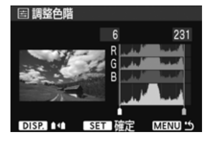
調整打印效果



在第138頁的步驟4中，選擇打印效果。<DISP.>旁顯示<圖示>圖示時，按下<DISP.>按鈕。然後可以調整打印效果。可調整項目或顯示內容會因步驟4中的選擇而異。

- **亮度**
  可調整影像亮度。

- **調整色階**
  選擇[**手動**]時，您可變更直方圖的分佈，並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顯示調整色階螢幕時，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的位置。按下<◀▶>鍵以自由調整陰影等級(0-127)或高光等級(128-255)。



- **提高亮度**
  在使主體面部顯得較暗的逆光條件下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提高面部亮度。

- **紅眼修正**
  在主體出現紅眼的閃光影像中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修正紅眼。



- 螢幕上將不會出現[**提高亮度**]及[**紅眼修正**]效果。
- 您選擇[**詳細設定**]時，可調整[**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色彩平衡**]。如要調整[**色彩平衡**]，請使用<✥>鍵。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選擇的方向上的顏色將被修正。
- 如選擇[**全部清除**]，所有打印效果設定都將回復預設值。

裁切影像



您可裁切影像並只打印裁切後的部份，如同影像重新構圖一樣。**請在打印前執行裁切**。如您設定影像裁切後再執行打印設定，可能需要再次設定影像裁切。

1 在打印設定螢幕上選擇[裁切影像]。

2 設定裁切框大小、位置及比例。

- 將打印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使用[**紙張設定**]可變更裁切框的垂直、水平比例。

變更裁切框大小

按下<🔍>或<▦·🔍>按鈕時，將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打印時影像放大倍率會越大。

移動裁切框

按下<✥>鍵以水平或垂直移動影像上的裁切框。移動裁切框直至覆蓋所需的影像區域或構圖。

旋轉裁切框

每次按下<DISP.>按鈕，裁切框都會在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此功能可從水平影像建立垂直打印件。

影像傾斜修正

轉動<轉盤>轉盤，您可調整影像傾斜角度，以0.5級為單位調整10級。調整影像傾斜度時，螢幕上的<傾斜>圖示會變成藍色。

3 按下<SET>以結束裁切。

- ▶ 打印設定螢幕將重新顯示。
- 您可在打印設定螢幕的左上方檢查裁切後的影像區域。



- 因打印機型號而異，裁切後的影像區域可能不會按照指定打印。
- 裁切框越小，相片打印件上的顆粒感越明顯。
- 裁切影像時，請查看相機的液晶螢幕。如您使用電視螢幕檢視影像，裁切框的顯示可能不準確。



處理打印機錯誤

如您解決了打印機錯誤(沒有墨水、沒有紙張等)並選擇[**繼續**]以恢復打印，但是打印並未恢復，請操作打印機上的按鈕以恢復打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錯誤提示訊息

如打印過程中出現錯誤，在相機液晶螢幕上將出現錯誤提示訊息。請按下<(SET)>停止打印。問題解決後，重新開始打印。有關如何解決打印問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紙張錯誤：

檢查紙張是否正確裝入打印機。

墨水錯誤：

檢查打印機墨水量及廢液倉。

硬體錯誤：

檢查非紙張及墨水造成的打印機故障。

檔案錯誤：

無法使用PictBridge打印所選的影像。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或經過電腦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打印。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設定打印類型、日期打印及檔案編號印記。打印設定將會應用於所有要打印的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設定打印選項



1 選擇[打印指令]。

▶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3 根據需要設定選項。

- 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及[**檔案編號**]。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打印型式]



[日期]



[檔案編號]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兩者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打印。
日期	開		[**開**]打印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打印檔案編號。
	關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打印指令螢幕將再次出現。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或[**全部影像**]以指定要打印的影像。

- 即使[**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因打印類型設定及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或檔案編號也不一定會打印出來。
- 使用DPOF打印時，您必須使用已經設定打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只將影像從記憶卡中擷取並嘗試將其打印，DPOF打印將無法執行。
- 某些兼容DPOF的打印機及數碼相片沖印人員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打印相片。如打印機發生這種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或在設定打印指令時與數碼相片沖印人員核對兼容情況。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打印指令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並嘗試指定打印指令；否則，打印指令可能無法正常操作或被覆寫。視乎影像類型而定，也可能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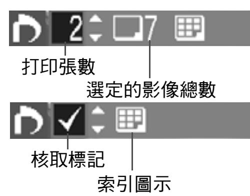
- RAW影像無法使用打印指令。
- 使用[**索引**]打印時，無法同時將[**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

打印指令

● **選擇影像**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
按下<⊠·Q>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按鈕。
完成打印指令設定後，按下<MENU>按鈕以儲存打印指令至記憶卡。



[標準] [兩者]
按下<▲▼>鍵以設定顯示影像的打印張數。

[索引]
按下<▲▼>鍵以勾選<✓>方塊，影像將放入索引打印。

● **全部影像**
將會對記憶卡中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全部清除，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取消。



- 請注意：即使設為 「全部影像」，打印指令中也不會包括RAW影像。
- 使用PictBridge打印機時，每個打印指令不應打印超過400張影像。如您指定的影像高於此數值，全部影像可能都無法打印。

DPOF直駁打印



您可在PictBridge打印機上使用DPOF輕鬆打印影像。

1 準備打印。

- 請參閱第134頁。
  按照「連接相機至打印機」的步驟執行至步驟5。

2 在[ ]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

3 選擇[打印]。

- 只有相機與打印機連接並可執行打印時，才會顯示[**打印**]。

4 設定[紙張設定]。(第136頁)

- 根據需要設定打印效果(第138頁)。

5 選擇[確定]。

- 打印前，請設定紙張尺寸。
- 某些打印機無法打印檔案編號。
- 如設定了[**有邊框**]，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可能打印在邊框上。
- 視乎打印機型號而定，如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或邊框上，則日期可能顯得較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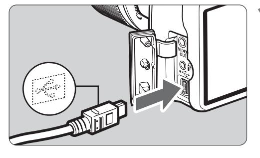
- 在[**調整色階**]下，無法選擇[**手動**]。
- 如您停止打印後希望再次打印剩餘影像，請選擇[**重新開始**]。請注意，如您停止打印後執行如下操作，打印將無法重新開始：
  - 恢復打印前，變更了打印指令或刪除了此打印指令選擇的任何影像。對於索引打印，恢復打印前您變更了紙張設定。或停止打印時記憶卡的剩餘容量非常小。
- 如打印時出現問題，請參閱第14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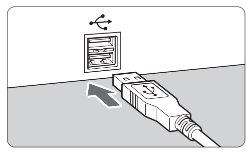
⇨ 將影像傳輸至個人電腦

將相機連接至個人電腦時，您可以透過操作相機傳輸記憶卡中的影像。此功能稱為直接影像傳輸。

❗ **連接相機至個人電腦前，請確保在個人電腦中安裝隨機軟件(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光碟)。**有關如何安裝軟件的說明，請參閱「光碟指南」。

影像傳輸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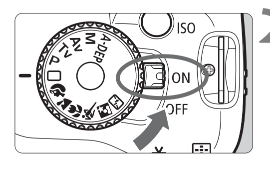






1 將相機連接至個人電腦。

- 連接前，請先關閉相機電源開關。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相機的<⭠>端子時，連接線插頭的<⭠>圖示必須朝向相機正面。
- 將連接線另一端的插頭連接至個人電腦的USB連接埠。



2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個人電腦上出現程式選擇螢幕時，請選擇[**EOS Utility**]。
  相機型號選擇螢幕出現時，選擇您的相機型號。

▶ 個人電腦上將會出現[**EOS Utility**]螢幕，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將會出現直接影像傳輸螢幕。


顯示直接傳輸螢幕時，將無法拍攝。



- 如[**EOS Utility**]螢幕未出現，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 中斷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電源，然後握住插頭(非電源線)拔除連接線。

將影像傳輸至個人電腦

傳輸至個人電腦的影像會按拍攝日期儲存在相應的子資料夾。子資料夾儲存在[**我的圖片(My Pictures)**]資料夾或[**圖片(Pictures)**]資料夾下。



將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傳輸至個人電腦。

- 選擇[**全部影像**]，然後按下<凸~>按鈕。
- ▶ <凸~>按鈕的藍色指示燈將閃爍，影像開始傳輸。
- ▶ 影像傳輸完畢後，指示燈會持續亮起。

下面介紹[**全部影像**]以外的其他選項。要開始影像傳輸，請按下<凸~>按鈕。

- **未傳輸的影像**
  相機將自動選擇尚未傳輸至個人電腦的影像，並將其傳輸至個人電腦。
- **傳輸指令影像**
  選擇影像並將其整批傳輸至個人電腦。要選擇影像，請按照下一頁的說明進行。

- **選擇並傳輸**



按下<◀▶>鍵逐一選擇要傳輸至個人電腦的影像。如要結束，請按下<MENU>按鈕。

- **設定為電腦桌面**

您選擇並傳輸的影像將顯示為個人電腦的桌面。如要結束，請按下<MENU>按鈕。



- 如您按下<SET>而不是<⎙∿>按鈕，將出現確認對話方塊。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開始傳輸。
- 無法將RAW影像作為電腦桌面傳輸。

MENU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

逐張選擇要傳輸至個人電腦的影像。



1 選擇[傳輸指令]。

- 在[▶']設定頁下，選擇[**傳輸指令**]，然後按下<SET>。
- ▶ 傳輸指令螢幕會出現。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將出現一張影像。



3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

- 按下<◀▶>鍵選擇一張影像，然後按下<▲▼>鍵在左上方加上核取標記<✓>。
- 對所有您想要傳輸的影像重複這一步驟。您最多可選擇傳輸998張影像。
- 按兩下<MENU>按鈕以儲存影像選擇至記憶卡上，選單將會再次出現。

關於[全部影像]



在步驟2中，當您選擇[**全部影像**]時，左邊的螢幕會出現。如您接著選擇[**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並按下<SET>，最多可以整批傳輸998張影像。
如您選擇[**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並按下<SET>，所有已選擇進行傳輸的影像將取消傳輸。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傳輸指令的影像儲存至本相機並嘗試指定其他傳輸指令。附帶傳輸指令的影像可能全部被覆寫。因影像類型而異，傳輸指令也可能無法使用。



- 如選擇傳輸RAW+◢L影像，它將會當作一張影像，即使RAW及JPEG影像都將傳輸至個人電腦。
- 在步驟3中，按下<▦·Q>按鈕查看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按鈕。

9

自訂相機

您可以根據自己的拍攝喜好自訂各種相機功能。您可以使用自訂功能進行設定。自訂功能只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設定並使用。

MENU 設定自訂功能★



1 選擇[自訂功能(C.F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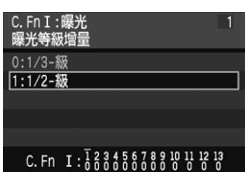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訂功能 (C.Fn)**]，然後按下<(SET)>。

自訂功能編號



2 選擇自訂功能編號。

- 按下 <◀▶> 鍵選擇要設定的自訂功能編號，然後按下<(SET)>。



3 按照需要變更設定。

- 按下<▲▼>鍵選擇所需的設定(編號)，然後按下<(SET)>。
- 如要設定其他自訂功能，請重複步驟2及3。
- 在螢幕底部，目前的自訂功能設定會顯示在各自訂功能編號下。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返回選單。

清除所有自訂功能

在[**清除設定**]選單中，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114頁)

自訂功能

C.Fn I:曝光

1	曝光等級增量	第154頁
2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C.Fn II:影像

3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第155頁
4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5	高光色調優先	第156頁
6	自動亮度優化	

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

7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第157頁
8	即時顯示拍攝時自動對焦	
9	反光鏡鎖上	

C.Fn IV:操作/其他

10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第158頁
11	拍攝時SET(設定)按鈕的功能	
12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第159頁
13	加入原始判斷資料	

即時顯示拍攝時，編號顯示為灰色的自訂功能無法使用。(設定無法使用。) 如已設定C.Fn-8-1/2而您想使用自動曝光鎖，請設定C.Fn-10-1。

MENU 自訂功能設定★

自訂功能基於功能類型可分為四組：C.FnI:曝光、C.FnII:影像、C.FnIII:自動對焦/驅動、C.FnIV:操作/其他。

C.Fn I:曝光

C.Fn-1　曝光等級增量

0: 1/3-級

1: 1/2-級

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等。如要以大於1/3級為單位調整曝光，此功能非常有效。

在觀景器中及在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曝光量，如下所示。

C.Fn-2　光圈先決(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0: 自動

在30秒至1/200秒的範圍內根據場景亮度自動設定閃光同步速度。

1: 1/200秒(固定)

可以拍攝閃光燈相片而不產生相機震動。

C.Fn II:影像

C.Fn-3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0: 關

1: 自動

對於 1 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設為[**自動**]時，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2: 開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設為[**開**]，對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或消除的雜訊可能有效。



對於設定2，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進行了長時間曝光，則應用消除雜訊功能時液晶螢幕將不會顯示任何畫面(無即時影像顯示)。



拍攝相片後，消除雜訊過程可能與曝光時間相同。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後您才可以拍攝下一張相片。

C.Fn-4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0: 關

1: 開

消除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



使用設定1，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大降低。白平衡包圍也將關閉。

C.Fn-5　高光色調優先

0: 關閉

1: 啟動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的18%灰度到明亮的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使用設定1，陰影區域的雜訊可能較平時稍多。


使用設定1，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200-1600。
另，在觀景器顯示的ISO感光度中，「0」將顯示為較小的字元，如「**2oo**」。
顯示影像的拍攝資訊(第131頁)時，ISO感光度的「0」也將顯示為較小字元。

C.Fn-6　自動亮度優化

0: 啟動

如影像太暗或對比度太低，影像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視乎拍攝條件而定，影像雜訊可能會增加。) 手動曝光時或使用 RAW 及 RAW+◢L影像時，該功能無法使用。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亮度優化會自動啟用。





1: 關閉

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

C.Fn-7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自動對焦輔助光可由相機內置閃光燈或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發射。

0: 啟動

1: 關閉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

2: 只有外接閃光燈發射

如安裝了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在必要時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相機的內置閃光燈並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如EOS專用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自訂功能設為[**關閉**]，即使相機設定了C.Fn-7-0/2，閃光燈也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C.Fn-8 即時顯示拍攝時自動對焦

設為1或2時，即時顯示拍攝過程中可使用自動對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02頁至第106頁。

0: 關閉

1 : 快速模式(第102頁)

2 : 即時模式(第104頁)

C.Fn-9 反光鏡鎖上

0: 關閉

1: 啟動

避免反光鏡動作引起相機震動，以免干擾超遠攝鏡頭拍攝或近攝(微距)。有關反光鏡鎖上的操作步驟，請參閱第94頁。

C.Fn IV:操作/其他

C.Fn-10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0: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

1: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如要分別進行對焦及測光時非常方便。按下<✱> 按鈕進行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獲得自動曝光鎖定。

2: 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AE鎖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您可以按下 <✱> 按鈕暫停自動對焦操作。該功能可防止相機與主體之間有障礙物通過時導致自動對焦偏離。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3: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AE鎖

這適合對焦持續運動及停止的主體。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您可以按下<✱>按鈕啟動或停止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這樣能為關鍵瞬間準備好最佳的對焦及曝光。

C.Fn-11 拍攝時SET(設定)按鈕的功能

您可向<SET>指定一項常用功能。相機處於拍攝狀態時，按下<SET>按鈕即可。

0: 一般(關閉)

1: 變更畫質

按下<SET>後，查看液晶螢幕並按下<✥>鍵以直接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2: 閃燈曝光補償

按下<SET>時，出現閃燈曝光補償螢幕，您可以迅速更改該設定。

3: 液晶螢幕 開/關

設定與<DISP.>按鈕相同的功能。

4: 顯示選單

設定與<MENU>按鈕相同的功能。


如已將[**即時顯示拍攝**]選單設為[**啟動**]，則即時顯示拍攝將取代1至4的任何設定。相機處於拍攝狀態時，按下<(SET)>將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C.Fn-12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0: 顯示

電源開關開啟時，將顯示拍攝設定。

1: 保持電源關閉時的狀態

如您按下 <DISP.> 按鈕關閉液晶螢幕，然後關閉相機電源，則下次開啟電源時液晶螢幕不會打開。這有助於節省電池電量。同樣，選單螢幕及影像播放在使用時仍會顯示。

如您按下 <DISP.> 按鈕，然後在顯示拍攝設定時關閉相機電源，則重新開啟電源時液晶螢幕將打開。

C.Fn-13　加入原始判斷資料

0: 關

1: 開

驗證影像是否為原本影像的資料會自動增至影像中。顯示加入了驗證資料的影像的拍攝資訊時(第131頁)，將會出現<🔒>圖示。

如要驗證影像是否為原本影像，需要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 (另行購買)。


影像不兼容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的影像加密/解密功能。

MENU 註冊我的選單★

為更快捷處理，您最多可註冊六個經常變更設定的選單及自訂功能。



1 選擇[我的選單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我的選單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註冊]。

- 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



3 註冊所需的選單。

- 選擇選單，然後按下<(SET)>。
- 確認對話方塊出現時，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選單將會註冊。
- 重複此步驟，最多可註冊六個選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螢幕，請按下<MENU>按鈕。

我的選單設定

步驟2中顯示的[**排序**]及其他設定如下所示：

- **排序**
  您可在我的選單中變更註冊選單的次序。選擇[**排序**]，並選擇要變更次序的選單，然後按下<(SET)>。[⬍]顯示時，按下<▲▼>鍵以變更次序，然後按下<(SET)>。
- **從我的選單顯示**
  設為[**啟動**]後，顯示選單時將首先顯示[☆]設定頁。
- **刪除及刪除全部項目**
  刪除註冊的選單項目。[**刪除**]會刪除一個選單項目，[**刪除全部項目**]會刪除全部的選單項目。

10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系統配件等參考資訊。本章最後一節的索引可讓您更方便查詢。

自動對焦失敗時

對於以下主體，自動對焦可能無法成功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

難以對焦的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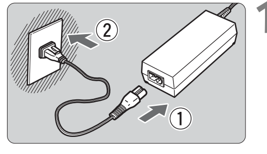
- 對比度低的主體
  例如：藍天、色彩單一的牆壁等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強烈逆光或反光的主體
  例如：車身反光的汽車等
- 遠近主體同時覆蓋自動對焦點時
  例如：籠中的動物等
- 重複的圖案
  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以下方法對焦：
(1)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對焦與主體距離相同的其他物件，然後在重新構圖前鎖定對焦。(第46頁)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手動對焦。

如安裝了增距器(另行購買)並且鏡頭的最大光圈為f/5.6或以下(較大的f/數值)，可能不能進行自動對焦(即時模式自動對焦除外)。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增距器使用說明書。
關於即時顯示模式自動對焦時無法完成自動對焦的情況，請參閱第10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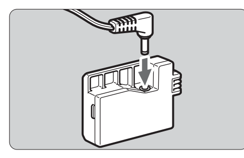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 (另行購買)，您可以將相機連接至家用電源插座，而無需擔心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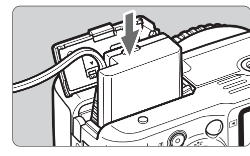
1 連接電源線。

- 如圖所示連接電源線。
- 使用相機後，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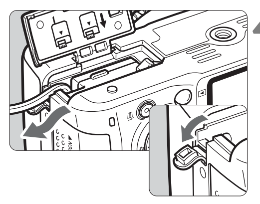
2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DR-E5。

- 將電源線插頭連接至直流電連接器DR-E5。



3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

- 打開倉蓋，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直至其鎖定到位。



4 推入直流電源線。

- 打開直流電源線插孔，然後如圖所示安裝電源線。
- 關閉倉蓋。

當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時，請勿連接或拔掉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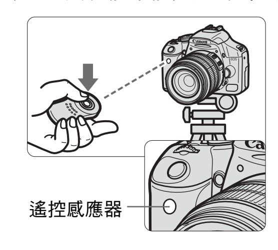
遙控拍攝

遙控器RC-1/RC-5 (另行購買)

使用遙控器可以在距相機約5米/16.4呎遠的地方進行無線拍攝。使用RC-1可以立即或延時2秒拍攝，使用RC-5則在按下按鈕延時2秒以後拍攝。







- 將自拍設定為<⏲>。(第53頁)
- 將遙控器對準相機的遙控感應器，按下傳輸按鈕。

▶ 相機將會自動對焦。

▶ 對焦後，自拍指示燈亮起，然後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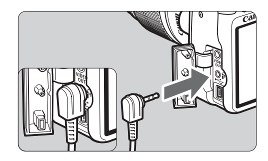


靠近某些類型的光管可能會引起相機操作錯誤。因此在無線遙控操作時，請遠離光管。

快門線RS-60E3 (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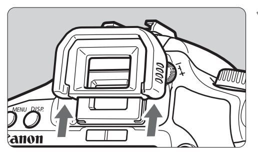
此遙控開關的線長為60厘米/2.0呎，其效果與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同。它與相機的遙控端子相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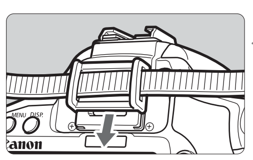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如您拍攝相片時不使用觀景器，進入接目鏡的光會影響曝光。為避免這種情況，請使用連接在相機背帶上的接目鏡遮光片。



1 取下接目環。

- 從底部向上推接目環。



2 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將接目鏡遮光片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外接閃光燈

EOS專用的EX系列閃光燈

原則上操作與內置閃光燈一樣便捷。
安裝EX系列閃光燈至相機時，幾乎所有的自動閃燈控制都由相機完成。換言之，就相當於相機外接了一個高輸出閃光燈取代內置閃光燈。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本相機是A型相機，可使用EX系列閃光燈的所有功能。

熱靴式閃光燈



微距閃光燈



使用相機無法控制的EX系列閃光燈只可以設定[**E-TTL II**]及[**閃燈曝光補償**]兩種閃光燈功能。(部份EX系列閃光燈也可以設定[**快門同步**]。)

非EX系列的佳能閃光燈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TTL或A-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將只以全功率輸出閃光。**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為手動曝光或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然後執行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 使用閃光燈自訂功能將EX系列閃光燈設為TTL自動閃光時，閃光燈將只以全功率輸出閃光。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

同步速度

相機可以1/200秒或以下的速度與非佳能閃光燈同步。使用閃光燈前請先測試，確保閃光燈能與相機正確同步。

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即時顯示拍攝時，非佳能閃光燈不會閃光。



- 如本相機使用其他品牌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本相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並可能出現故障。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導致相機無法使用。

選單設定

拍攝1 (紅)

		頁
畫質	L / L / M / M / S / S / RAW+L/ RAW	64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開	59
提示音	開/關	108
未裝卡釋放快門	開/關	108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108

拍攝2 (紅)

自動包圍曝光	以1/3級為單位調整，±2級	80
閃燈曝光補償	以1/3級為單位調整，±2級	79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90
白平衡偏移/包圍	白平衡修正：白平衡修正 白平衡包圍：白平衡包圍	92 93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87
相片風格	標準/肖像/風景/中性/可靠設定(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使用者定義3	67 82 85
除塵資料	獲取資料以刪除塵點	119

播放(藍)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	129
旋轉	旋轉垂直影像	126
刪除影像	刪除影像	130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143
傳輸指令	選擇要傳輸至個人電腦的影像	149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132
自動播放	自動播放影像	127



- [ ]拍攝2、[ ]設定3及[ ]我的選單螢幕(設定頁)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有陰影的選單項目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不會顯示RAW+L及RAW記錄畫質模式。

設定1 (黃)

		頁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1分鐘 /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關	109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110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112
格式化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40
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啟動/關閉	115
螢幕顏色	選擇背景顏色	115

設定2 (黃)

液晶螢幕亮度	提供7級亮度	109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年、月、日)及時間(時、分、秒)	29
語言	選擇界面語言	30
視頻系統	NTSC / PAL	128
清潔影像感應器	自動清潔/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118
	手動清潔感應器	121
即時顯示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顯示格線/測光定時器	96
閃光燈控制	閃光燈閃光/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清除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116

設定3 (黃)

自訂功能(C.Fn)	根據需要自訂相機功能	152
清除設定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C.Fn)	114
韌體版本	用於升級韌體	–

我的選單(綠)

我的選單設定	註冊常用選單項目及自訂功能	160

可用功能表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全自動]	[人像]	[風景]	[近攝]	[運動]	[夜間人像]	[閃光燈關閉]	P	Tv	Av	M	A-DEP
畫質	JPEG	○	○	○	○	○	○	○	○	○	○	○	○
	RAW								○	○	○	○	○
	RAW＋JPEG								○	○	○	○	○
ISO感光度	自動	●	●	●	●	●	●	●	○	○	○	○	○
	手動								○	○	○	○	○
相片風格	標準	●			●	●	●	●	○	○	○	○	○
	肖像		●						○	○	○	○	○
	風景			●					○	○	○	○	○
	中性								○	○	○	○	○
	可靠設定								○	○	○	○	○
	單色								○	○	○	○	○
	使用者定義								○	○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	●	●	●	○	○	○	○	○
	Adobe RGB								○	○	○	○	○
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	●	●	●	●	●	●	●	○	○	○	○	○
	預設白平衡								○	○	○	○	○
	自訂白平衡								○	○	○	○	○
	白平衡修正								○	○	○	○	○
	白平衡包圍								○	○	○	○	○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	○	○	○	○
自動對焦	單張		●	●	●		●		○	○	○	○	●
	人工智能伺服					●			○	○	○	○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						●	○	○	○	○	
	自動對焦點選擇：自動	●	●	●	●	●	●	●	○	○	○	○	●
	自動對焦點選擇：手動								○	○	○	○	
	自動對焦輔助光	●	●		●		●		○	○	○	○	○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P	Tv	Av	M	A-DEP
測光模式	權衡式	●	●	●	●	●	●	●	○	○	○	○	○
	局部								○	○	○	○	○
	重點測光								○	○	○	○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				
	曝光補償								○	○	○		○
	自動包圍曝光								○	○	○	○	○
	自動曝光鎖								○	○	○		○
	景深預視								○	○	○	○	○
驅動	單張拍攝	●		●	●		●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
	10秒自拍/遙控	○	○	○	○	○	○	○	○	○	○	○	○
	2秒自拍								○	○	○	○	○
	自拍後連續拍攝	○	○	○	○	○	○	○	○	○	○	○	○
內置閃光燈	自動	●	●		●		●						
	手動								○	○	○	○	○
	閃光燈關閉			●		●		●					
	紅眼修正	○	○		○		○		○	○	○	○	○
	閃燈曝光鎖								○	○	○	○	○
	閃燈曝光補償								○	○	○	○	○
即時顯示拍攝									○	○	○	○	○

疑難排解指南

如相機出現故障，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N>，相機也無法操作。

- 相機中的電池安裝不正確。(第26頁)
- 為電池充電。(第24頁)
- 確保電池倉蓋關閉。(第26頁)
- 確保記憶卡插槽蓋關閉。(第31頁)
- 按下<DISP.>按鈕。

即使當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閃爍。

- 如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切斷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將亮起 / 閃爍幾秒鐘。影像記錄至記憶卡後，相機會自動關閉。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第24頁)
- 可充電電池反覆使用後，性能將會降低。請購買新電池。

相機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如不希望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請將[**Ƴ 自動關閉電源**]選單設為[**關**]。
- 即使[**Ƴ 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關**]，相機閒置的時間達到30分鐘以後，液晶螢幕也會自動關閉。請按下<DISP.>按鈕打開液晶螢幕。

拍攝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未正確地插入記憶卡。(第31頁)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第31、130頁)
- 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時，如您嘗試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或手動對焦。(第37、62頁)
- 將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滑至寫入/刪除設定。

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如液晶螢幕上黏附灰塵，請使用鏡頭清潔布或軟布擦拭。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影像脫焦。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第33頁)
- 為防止相機震動，請穩固地握持相機並輕輕按下快門按鈕。(第36、37頁)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請參閱第40頁或第175頁。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內置閃光燈的彈出裝置會輕微移動。這是正常的。

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內置閃光燈連續拍攝，閃光燈可能停止操作以保護閃光裝置。

影像檢視及操作

影像無法刪除。

- 如影像已受保護，則無法刪除。(第12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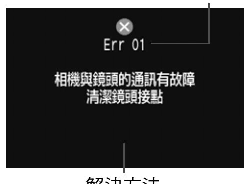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未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第29頁)

電視螢幕上不顯示影像。

- 確保視頻連接線插頭完全插入。(第128頁)
- 將視頻輸出格式(NTSC/PAL)設為與電視機相同的視頻格式。(第169頁)
- 使用相機隨附的視頻連接線。(第128頁)

錯誤代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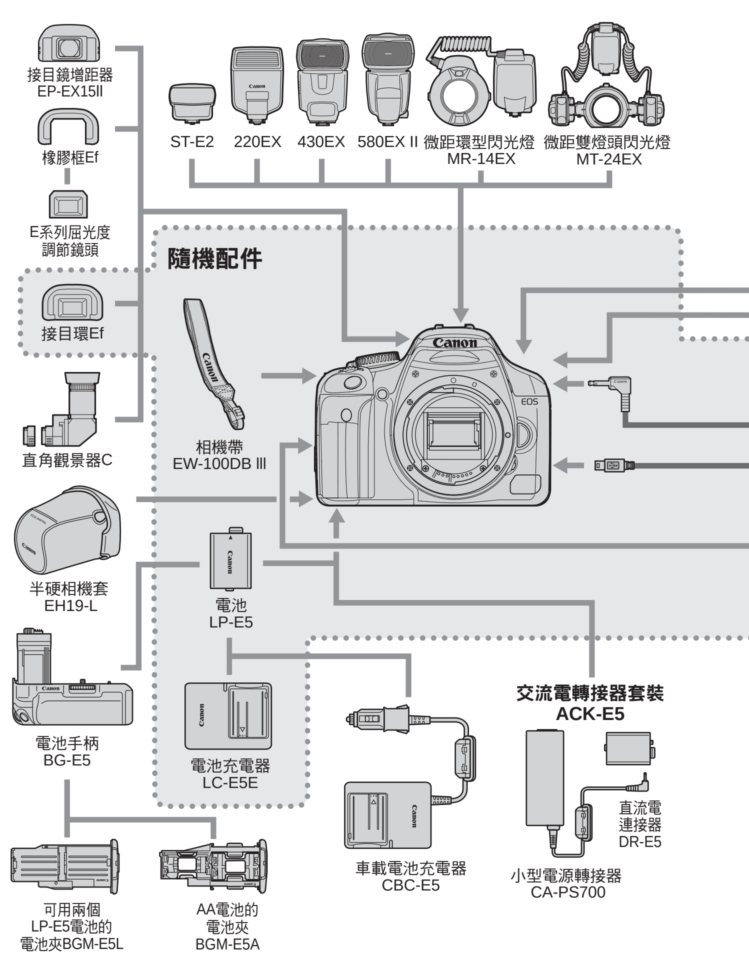


如相機出現問題，錯誤訊息將會顯示。請遵循螢幕上的說明。
如要退出錯誤螢幕，請關閉電源開關，然後開啟，或取下電池重新安裝。
如顯示錯誤02(記憶卡故障)，請取出記憶卡重新安裝或格式化記憶卡。這樣可能會解決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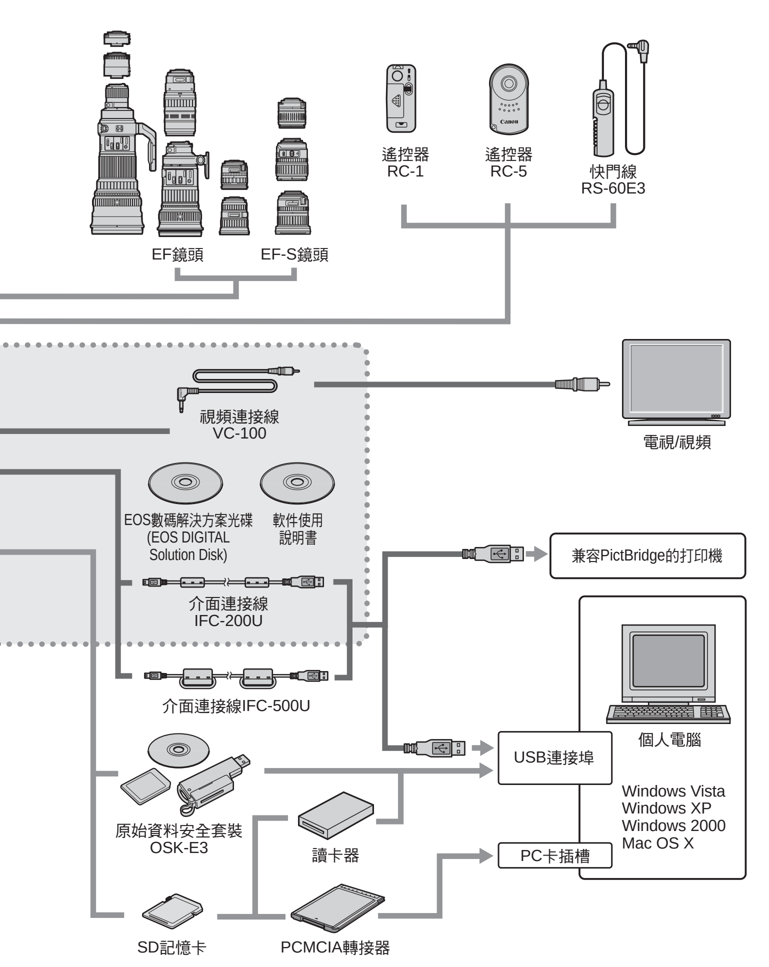
如相同錯誤持續出現，可能是相機出現故障。請記下錯誤代碼，並諮詢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如在拍攝後立即出現錯誤代碼，則剛拍攝的影像可能丟失。錯誤解決以後，請按下<▶>按鈕並檢查影像是否被拍攝。

系統圖



接目鏡增距器
EP-EX15II
橡膠框Ef
E系列屈光度
調節鏡頭
接目環Ef
直角觀景器C
半硬相機套
EH19-L
電池手柄
BG-E5
可用兩個
LP-E5電池的
電池夾BGM-E5L
AA電池的
電池夾
BGM-E5A
ST-E2
220EX
430EX
580EX II
微距環型閃光燈
MR-14EX
微距雙燈頭閃光燈
MT-24EX
隨機配件
相機帶
EW-100DB III
電池
LP-E5
電池充電器
LC-E5E
車載電池充電器
CBC-E5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E5
直流電
連接器
DR-E5
小型電源轉接器
CA-PS700



遙控器
RC-1
遙控器
RC-5
快門線
RS-60E3
EF鏡頭
EF-S鏡頭
視頻連接線
VC-100
電視/視頻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使用
說明書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介面連接線
IFC-200U
介面連接線IFC-500U
個人電腦
USB連接埠
Windows Vista
Windows XP
Windows 2000
Mac OS X
原始資料安全套裝
OSK-E3
讀卡器
PC卡插槽
SD記憶卡
PCMCIA轉接器

規格

• 類型

類型： 設有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記錄媒體：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
影像感應器大小： 22.2毫米× 14.8毫米
兼容鏡頭： 佳能EF系列鏡頭(包括EF-S系列鏡頭) (鏡頭焦距轉換係數約為1.6)
鏡頭接環： 佳能EF接環

• 影像感應器

類型： 高靈敏度、高解像度、大型單片式CMOS影像感應器
像素： 有效像素：約1,220萬像素
總像素：約1,240萬像素
長寬比： 3:2
色彩濾鏡系統： RGB原色濾鏡
低通濾鏡： 位於影像感應器前端，固定式
除塵功能： (1)自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2)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3) 除塵資料附加至拍攝的影像

• 記錄系統

記錄格式：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
影像類型： JPEG、RAW (14位元，佳能原創)
RAW +JPEG 同時記錄： 具備
檔案大小： (1)大/精細 ：約4.3 MB (4272 × 2848像素)
(2)大/一般 ：約2.2 MB (4272 × 2848像素)
(3)中/精細 ：約2.5 MB (3088 × 2056像素)
(4)中/一般 ：約1.3 MB (3088 × 2056像素)
(5)小/精細 ：約1.6 MB (2256 × 1504像素)
(6)小/一般 ：約0.8 MB (2256 × 1504像素)
(7) RAW ：約15.3 MB (4272 × 2848像素)
* 實際檔案大小因拍攝主體、ISO感光度、相片風格等而異。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 影像處理

色彩空間： sRGB、Adobe RGB
相片風格： 標準、肖像、風景、中性、可靠設定(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3
白平衡： 自動、日光、陰影、陰天、鎢絲燈、白光管、閃光燈、使用者自訂

色溫補償：	白平衡修正：在±9級間以整級調整 白平衡包圍：在±3級間以整級調整 * 可選擇藍色/琥珀色或洋紅色/綠色偏移
色溫資訊傳輸：	具備
消除雜訊：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自動影像亮度修正：	自動亮度優化
高光色調優先：	具備
加入原本影像驗證資料：	具備(透過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驗證)

• 觀景器

類型：	眼平五面鏡
視野率：	垂直/水平方向約95%
放大倍率：	約0.87倍(－1 m^{-1}，使用50 mm鏡頭對焦於無限遠處)
眼點：	約19毫米(從接目鏡鏡片中央)
內置屈光度調整：	－3.0至＋1.0 m^{-1} (dpt)
對焦屏：	固定式、精確磨砂
反光鏡：	快回式半透明(透光率/反光率：40/60，使用EF600mm f/4L IS USM或更短鏡頭時，無觀景器變黑情況)
觀景器資訊：	自動對焦資訊(自動對焦點、對焦確認指示燈)，曝光資訊(快門速度、光圈、自動曝光鎖、曝光量、ISO感光度、曝光警告)，閃光燈資訊(閃光燈準備就緒、高速同步、閃燈曝光鎖、閃燈曝光補償)，單色拍攝，白平衡修正，最大連續拍攝數量，SD記憶卡資訊
景深預視：	使用景深預視按鈕啟動

• 自動對焦

類型：	TTL輔助影像重合，相位檢測
自動對焦點：	9個自動對焦點
測光範圍：	EV －0.5至18 (23℃/73℉、ISO 100)
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手動對焦(MF)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選擇、手動選擇
所選自動對焦點顯示：	在觀景器中對焦點對焦確認顯示，並在液晶螢幕上顯示
自動對焦輔助光：	內置閃光燈發出的短促連續閃光 有效範圍：中央約4.0米/13.1呎，四周約3.5米/11.5呎

• 曝光控制

測光模式：	35區TTL全開光圈測光 •權衡式測光(可與任何自動對焦點連動) •局部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9%的區域) •重點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4%的區域)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範圍：	EV 1-20 (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全自動、人像、風景、近攝、運動、夜間人像、閃光燈關閉、程式)，快門先決自動曝光、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景深自動曝光、手動曝光、E-TTL II自動閃光
ISO感光度 (建議曝光指數)：	基本拍攝區模式：在ISO 100 － 800之間自動設定 創意拍攝區模式：ISO 100－1600 (以1級為單位調整)、自動
曝光補償：	手動：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可與自動包圍曝光組合使用) 自動包圍曝光：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曝光鎖：	自動：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使用權衡式測光成功對焦時鎖定 手動：使用自動曝光鎖按鈕

•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1/4000秒至1/60秒、閃燈同步速度1/200秒 1/4000秒至30秒、B快門(全快門速度範圍。可用範圍因拍攝模式而異。)
快門釋放：	輕觸式電磁釋放
自拍：	10秒或2秒延時、或10秒延時加連續拍攝
遙控：	快門線RS-60E3 遙控器RC-1/RC-5

• 內置閃光燈

類型：	可收回、自動彈起式閃光燈
閃燈測光：	E-TTL II自動閃光
閃燈指數：	13/43 (ISO 100，以米/呎為單位)
回電時間：	約3秒
閃光燈準備就緒指示燈：	在觀景器中閃光燈準備就緒圖示亮起
閃光燈覆蓋範圍：	17 mm鏡頭視角

閃燈曝光補償：	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	具備

• 外接閃光燈

兼容閃光燈：	EX系列閃光燈
閃燈測光：	E-TTL II自動閃光
閃燈曝光補償：	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	具備
外接閃光燈設定：	閃光燈功能設定、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根據鏡頭焦距變焦：	具備

• 驅動系統

連續拍攝速度：	最快約3.5張/秒(可單張拍攝)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JPEG (大/精細)：約53，RAW：約6， RAW+JPEG (大/精細)：約4 * 基於佳能使用2GB SD記憶卡、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的測試標準 * 因拍攝主體、SD記憶卡品牌、影像記錄畫質等而異。

• 即時顯示功能

拍攝模式：	(1) 即時顯示拍攝 (2) 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適用於已安裝EOS Utility的個人電腦)
對焦：	手動對焦 自動對焦(快速模式、即時模式)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權衡式測光
測光範圍：	EV 0-20(23℃/73℉、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格線顯示：	具備
曝光顯示：	即時顯示模擬曝光

• 液晶螢幕

類型：	TFT彩色液晶螢幕
螢幕大小：	3.0吋
螢幕點數：	約230,000點
視野率：	約100%
亮度調整：	7級
界面語言：	20種

• 影像播放

顯示格式：	單張影像、單張影像＋影像記錄畫質、拍攝資訊、直方圖、4張或9張影像索引、放大檢視(約1.5倍－10倍)、旋轉影像、影像跳轉(按1/10/100張影像或拍攝日期跳轉)
高光警告：	具備(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閃爍)

• 影像保護及刪除

保護：	可選擇是否保護單張影像
刪除：	單張影像、勾選的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可一次過刪除(受保護的影像除外)

• 直駁打印

兼容打印機：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可打印影像：	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的JPEG影像(可執行DPOF打印)
簡易打印功能：	具備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

DPOF：	兼容1.1版

• 直接影像傳輸

兼容影像：	JPEG及RAW影像 * 只有JPEG影像可以作為個人電腦螢幕上的桌面傳輸

• 使用者自訂

自訂功能：	共13個
註冊我的選單：	具備

• 介面

USB端子：	用於個人電腦通訊及直駁打印(Hi-Speed USB)
視頻輸出端子：	可選擇NTSC/PAL

• 電源

電池：	LP-E5電池(一枚) *可經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使用交流電 *使用電池手柄BG-E5時，可以使用AA型電池

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73℉	600	500
0℃/32℉	500	400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5
* 以上數值基於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測試標準

電量檢查： 自動
省電： 具備。電源在30秒、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或15分鐘後關閉
日期/時間備份電池： 內置輔助電池
啟動時間： 約0.1秒(基於CIPA測試標準)

• 尺寸及重量

尺寸(寬 × 高 × 厚)： 128.8 × 97.5 × 61.9毫米/ 5.1 × 3.8 × 2.4吋
重量： 約475克/16.8安士(只限機身)

• 操作環境

工作溫度範圍： 0℃-40℃/32℉-104℉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 電池LP-E5

類型： 可充電鋰電池
額定電壓： 7.4 V 直流電
電池容量： 1080 mAh
尺寸(寬 × 高 × 厚)： 36 × 14.7 × 53.1毫米/ 1.4 × 0.6 × 2.1吋
重量： 約50克/1.8安士(不包括保護蓋)

• 電池充電器LC-E5E

兼容電池：	電池LP-E5
電源線長度：	約2米/6.6呎
充電時間：	約2小時
輸入電壓：	100-240 V 交流電 (50/60 Hz)
輸出電壓：	8.4 V 直流電/700 mA
工作溫度範圍：	0℃-40℃/32℉-104℉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尺寸(寬×高×厚)：	67 × 26 × 87.5毫米/ 2.6 × 1.0 × 3.4吋
重量：	約75克/2.6安士

• EF-S18-55mm f/3.5-5.6 IS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 20’ - 27° 50’
	水平範圍：64° 30’ - 23° 20’
	垂直範圍：45° 30’ - 15° 40’
鏡頭結構：	9組11片
最小光圈：	f/22-36
最近對焦距離：	0.25米/0.82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34倍(55毫米)
視野範圍：	207 × 134 - 67 × 45毫米/8.1 × 5.3 - 2.6 × 1.8吋(0.25米)
影像穩定器：	鏡頭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58毫米
最大直徑×長度：	約68.5 × 70毫米/2.7 × 2.8吋
重量：	約200克/7.1安士
遮光罩：	EW-60C
鏡頭套：	LP814

- 上述所有規格參數基於佳能測試標準。
- 如相機規格及外觀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佳能鏡頭發生故障，請諮詢該鏡頭製造商。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及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HC圖示是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及的所有其他企業名稱、產品名稱及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本數碼相機支援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及Exif 2.21(也稱為「Exif Print」)。Exif Print是一種增強數碼相機與打印機之間兼容性的標準。透過連接至兼容Exif Print的打印機，打印機可以使用拍攝資訊優化打印輸出效果。

安全警告

請遵循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避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遵循以下安全事項，避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開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猛烈撞擊。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請勿在允許的溫度範圍 0℃ - 40℃ (32℉ - 104℉)以外為電池充電。請勿超過充電時間。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極絕緣，避免其與其他金屬物體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避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電擊。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事故。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以上的距離。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相機背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設備。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拔下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請勿刮花、切斷、過度彎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彎曲或打結。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也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將沒有蓋上鏡頭蓋的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壽命，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設備，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維修，請聯繫您的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備忘録

備忘錄

備忘録

索引

數字及字母

二畫

四畫

五畫

六畫

七畫

八畫

九畫

十畫

十一畫

十二畫

十三畫

十四畫

十五畫

十六畫

十七畫

十八畫

十九畫

Canon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

CT1-1020-000

2008.02